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适用于环境影响报告表简化为环境影响登记表的项目)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韩一好年产 30 万套口腔医疗器材项目		
建设地点	浙江省台州市仙居县经济开发区白塔区块桐江路 12 号 D 栋 1 楼 2 楼 5 楼	占地(建筑、营业)面积(m <sup>2</sup> )	3600
建设单位	韩一好(台州)齿科智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林小平
联系人	江波	联系电话	18362899091
项目投资(万元)	1445.59	环保投资(万元)	30
拟投入生产运营日期	2025 年 12 月		
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承诺备案依据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区域内,环境影响报告表简化为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建设项目</p> <p>本项目主要从事牙科种植用钻以及种植体系统的生产,主要生产工艺为车削、清洗、研磨、喷砂等,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 2019 年修订)及其注释中规定的 C2770 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指卫生材料、外科敷料以及其他内、外科用医药制品的制造。本项目属于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项目评价类别为报告表。</p> <p>根据《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深化环评集成改革优化提升营商环境的指导意见》(浙环发[2023]52 号)和《仙居县经济开发区和神仙氧吧小镇“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仙政办发[2018]60 号)可知,本项目不属于仙居县经济开发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环评审批负面清单内项目,且符合环境准入标准,故环评报告类型可由环境影响报告表降级为环境影响登记表。</p>		
建设内容及规模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工业生产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生态影响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畜禽养殖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核工业类项目(核设施的非放射性和非安全重要建设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核技术利用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电磁辐射类项目</p> <p>企业租赁位于浙江省台州市仙居县经济开发区白塔区块桐江路 12 号 D 栋 1 楼 2 楼 5 楼作为生产场所(租赁建筑面积 3600m<sup>2</sup>),项目计划总投资 1445.59 万元,购置磁力研磨、自动牙螺钉喷砂机、CNC 自动车床等设备,主要采用 SLA 表面处理技术和生物可吸收材料喷砂技术及亲水表面处理工艺进行生产,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30 万套口腔医疗器材的生产能力。</p>		

<p>主要环境影响</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废气<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废水  <input type="checkbox"/>生活污水  <input type="checkbox"/>生产废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固废<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噪声  <input type="checkbox"/>生态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辐射环境影响</p>	<p>采取的环境措施及排放去向</p>	<p><input type="checkbox"/>无环保措施： 直接通过排放至。</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有环保措施：          废气：喷砂粉尘采取滤筒除尘措施后通过一根不低于15m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高空排放；          废水：企业拟设置一套废水处理设施（TW001）处理生产废水，其废水经“隔油+调节+混凝沉淀”处理后，汇同经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一起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固废：1、危险废物（含油金属屑、废切削油、废磁力磨抛液、废油桶、废包装桶、隔油废油、污泥、实验室废物）分类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          2、一般固废（干式机加工边角料、废一般包装材料、不合格品、废砂、废RO反渗透膜、纯水制备耗材（废活性炭、废滤芯、废石英砂））暂存，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噪声：噪声采取防噪、降噪措施后直接排放。</p>
<p>总量控制指标</p>	<p>本项目新增总量为COD<sub>Cr</sub>0.018t/a、NH<sub>3</sub>-N0.001t/a、烟粉尘0.001t/a。COD<sub>Cr</sub>、氨氮替代比例按1:1执行；烟粉尘为备案指标，无需替代削减。全厂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为COD<sub>Cr</sub>0.018t/a、NH<sub>3</sub>-N0.001t/a、烟粉尘0.001t/a。</p>		
<p>承诺：韩一好（台州）齿科智造有限公司及法定代表人林小平承诺所填写各项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建设项目符合“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相关条件，是环境影响报告表简化为环境影响登记表项目。涉及总量控制的项目，投产前取得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并落实区域削减平衡方案。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韩一好（台州）齿科智造有限公司及法定代表人林小平承担全部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b></p>			
<p>备案回执          该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经完成备案，备案号：</p>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降级登记表附件

##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韩一好年产 30 万套口腔医疗器材项目

建设单位：韩一好（台州）齿科智造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编制单位：台州市仁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目录

一、符合性分析.....	1
二、建设项目基本概况.....	5
三、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	9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2
五、总量控制指标.....	22
附图一：地理位置图.....	33
附图二：平面布置图.....	34
附图三：仙居县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图.....	39
附图四：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类图.....	40
附图五：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41
附图六：声环境功能区划图.....	42
附图七：仙居县经济开发区白塔片区土地利用规划图.....	43
附图八：仙居县生态保护红线分布图.....	44
附件一、立项文件.....	45
附件二、租赁证明.....	47
附件三、营业执照.....	48
附件四、证明.....	49
附件五、Micro 90 清洗液 MSDS.....	50
附件六：入园会议纪要.....	62

## 环境影响报告审核单

建设单位	韩一好（台州）齿科智造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韩一好年产 30 万套口腔医疗器材项目		
项目负责人	麻荣建	编制人员	吴奎
报告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报告书 <input type="checkbox"/> 报告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登记表	审批部门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仙居分局
<b>一级审核意见</b>		<b>编制人修改情况及相关说明</b>	
<p>1、更新产业结构调整目录；</p> <p>2、核实细化本项目原辅料使用情况；</p> <p>3、补充规划敏感点；</p> <p>4、补充完善执行标准；</p> <p>5、根据物料，因子完善执行标准；</p> <p>6、核实污水处理厂出水标准；</p> <p>7、核实补充废水处理效果中的相关污染物因子；</p> <p>8、其余意见见文本。</p> <p>签字：</p> <p>日期： 年 月 日</p>		<p>1、已更新产业结构调整目录，见 P9；</p> <p>2、已核实细化本项目原辅料使用情况；见 P13, P14；</p> <p>3、已补充规划敏感点，见 P28；</p> <p>4、已补充完善执行标准，见 P29；</p> <p>5、已根据物料，因子完善执行标准，见 P31；</p> <p>6、已核实污水处理厂出水标准，见 P35；</p> <p>7、已核实补充废水处理效果中的相关污染物因子，见 P38；</p> <p>8、已根据其余意见修改文本。</p>	
<p>修改复核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基本完成修改</p> <p>签字：</p> <p>日期： 年 月 日</p>		<p>修改人：</p> <p>日期： 年 月 日</p>	
<b>二级审核意见</b>		<b>修改情况及相关说明</b>	
<p>1、核实完善原辅料使用情况；</p> <p>2、核实废气源强计算；</p>		<p>1、已核实完善原辅料使用情况，见 P13-15；</p> <p>2、已核实废气源强计算，见 P39；</p>	

<p>3、核实固废产生情况；</p> <p>4、核实附图 3 的企业位置；</p> <p>5、核实废气执行标准；</p> <p>6、补充完善附图</p> <p>7、其余意见见文本。</p> <p>签字：</p> <p>日期： 年 月 日</p>	<p>3、已核实固废产生情况，见 P43；</p> <p>4、已核实附图 3 的企业位置，见 P54；</p> <p>5、已核实废气执行标准，见 P29-30；</p> <p>6、已补充完善附图，见 P50-73；</p> <p>7、已根据其余意见修改文本。</p>
<p>修改后复核意见：</p> <p>基本完成修改</p> <p>签字：</p> <p>日期： 年 月 日</p>	<p>修改人：</p> <p>日期： 年 月 日</p>
<p><b>审定</b></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 年 月 日</p>	
<p><b>工程师终审意见</b></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项目负责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 年 月 日</p>	

## 一、符合性分析

### 1、本项目符合性分析

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1-1 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相关要求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要求
《仙居县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14-2030）》	建设项目选址位于台州市仙居县白塔工业集聚区，在白塔区块“高端医疗器械产业组团”。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白塔工业集聚区块产业分布及用地。本项目主要从事口腔金属器械工具的生产，采用国内先进的生产技术，符合规划的战略定位与产业发展方向。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仙居县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14-2030）》要求。	符合
仙居县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14-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	本项目位于仙居县白塔工业集聚区，属医疗器械产业组团，在仙居县经济开发区规划环评规划范围内；本项目从事口腔医疗器械生产，属口腔科用设备及器具制造，符合当地主导（特色）产业发展方向要求，不在仙居县经济开发区白塔区块“医疗器械产业组团”环境准入条件清单“禁止准入”和“限制准入”的行业、工艺、产品清单之列，满足“医疗器械产业组团”的生态空间清单管控措施要求，符合开发区规划环评结论清单要求；项目营运期各类废气、废水、噪声经治理后均可达标排放，固废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甚微，满足开发区规划环评要求。	符合
“三线一单”	(1)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位于浙江省台州市仙居县经济开发区白塔区块桐江路12号，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根据《仙居县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文本》（报批稿）及仙居县生态保护红线分布图，项目实施地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因此满足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2)环境质量底线 本项目周边大气、水能达到环境质量目标，区域大气、水环境质量现状良好。根据环境影响分析，若能依照本评价要求的措施合理处置各项污染物，则本项目在生产运行阶段各项污染物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不触及环境质量底线。 (3)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能源采用电源，用水来自市政供水管	符合

	<p>网。项目建成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材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回收利用、污染治理等多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地控制污染，符合能源资源利用上线和水资源利用上线要求。</p> <p>本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不涉及基本农田、林地等，满足仙居县土地资源利用上线要求。</p> <p>(4)生态环境准入清单</p> <p>本项目位于浙江省台州市仙居县经济开发区白塔区块桐江路12号，根据《仙居县“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2020年），项目属于“台州市仙居县白塔镇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ZH33102420120），符合该管控单元的环境准入清单要求。</p>	
<p>“四性五不批”</p>	<p>1、“四性”</p> <p>(1)建设项目的环境可行性——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符合城镇总体规划要求；符合《仙居县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方案》；环保措施合理，污染物可稳定达标排放。</p> <p>(2)环境影响分析预测评估的可靠性——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排放的污染物较小，对环境的影响可以接受。</p> <p>(3)环境保护措施的有效性——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可满足本项目环境保护需要，污染物可稳定达标排放。</p> <p>(4)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科学性——降级为登记表，不参照。</p> <p>2、“五不批”</p> <p>(1)建设项目类型及其选址、布局、规模等不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本项目类型及其选址、布局、规模等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p> <p>(2)所在区域环境质量未达到国家或者地方环境质量标准，且建设项目拟采取的措施不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质量达标区，项目在采取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各项污染物排放可达到国家或地方标准。</p> <p>(3)建设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无法确保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或者未采取必要措施预防和控制生态破坏——本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能确保污染物</p>	<p>符合</p>

	<p>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本项目采取必要措施预防和控制生态破坏。</p> <p>(4) 改建、扩建和技术改造项目，未针对项目原有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提出有效防治措施——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参照。</p> <p>(5)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陷、遗漏，或者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不明确、不合理——降级为登记表，不参照。</p>	
<p>《&lt;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gt;浙江省实施细则》</p>	<p>(1) 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高污染项目清单参照生态环境部《环境保护综合目录》中的高污染产品目录执行——本项目不属于《环境保护综合目录》中的高污染产品目录。</p> <p>(2)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本项目不属于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p> <p>(3) 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对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淘汰类中的落后生产工艺装备、落后产品投资项目，列入《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的外商投资项目，一律不得核准、备案。禁止向落后产能项目和严重过剩产能行业项目供应土地——本项目不属于上述目录或清单中产业。</p> <p>(4)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部门、机构禁止办理相关的土地（海域）供应、能评、环评审批和新增授信支持等业务——本项目不属于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p> <p>(5)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要求的高耗能高排放项目——本项目不属于新建、扩建不符合要求的高耗能高排放项目。</p>	<p>符合</p>

## 2、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排污许可类别

本项目主要从事牙科种植用钻以及种植体系统的生产，主要生产工艺为车削、清洗、研磨、喷砂等，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2019年修订）及其注释中规定的C2770 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指卫生材料、外科敷料以及其他内、外科用医药制品的制造。本项目属于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项目评价类别为报告表，具体见下表。

表 1-2 名录对应类别

项目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二十四、医药制造业 27			
49	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 277；药用辅料及包装材料制造 278	/	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仅组装、分装的除外）；含有机合成反应的药用辅料制造；含有机合成反应的包装材料制造

根据《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深化环评集成改革优化提升营商环境的指导意见》（浙环发[2023]52号）和《仙居县经济开发区和神仙氧吧小镇“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仙政办发[2018]60号）可知，本项目不属于仙居县经济开发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环评审批负面清单内项目，且符合环境准入标准，故环评报告类型可由环境影响报告表降级为环境影响登记表。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归入“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 277”，本项目不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不使用溶剂型涂料或者胶粘剂，因此本项目属于登记管理。具体见下表。

表 1-3 排污许可名录对应类别

行业类别	重点管理	简化管理	登记管理
二十二、医药制造业 27			
59	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 277	/	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2770

## 二、建设项目基本概况

康健苗苗(杭州)医药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03月,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高端口腔医疗器械及提供口腔医疗服务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该公司旗下有两家子公司,分别为汉斯夫(台州)医学科技有限公司、韩一好(台州)齿科智造有限公司。其中,汉斯夫(台州)医学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台州市仙居县经济开发区白塔区块桐江路12号A栋、D栋3楼4楼(租赁建筑面积9900m<sup>2</sup>),总生产规模为年产850吨医疗口腔耗材、15万套口腔金属器械工具。韩一好(台州)齿科智造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台州市仙居县经济开发区白塔区块桐江路12号D栋1楼2楼5楼(租赁建筑面积3600m<sup>2</sup>),总生产规模为年产30万套口腔医疗器材。目前两家公司均在建设中,尚未投入运行。

韩一好(台州)齿科智造有限公司是一家从事医疗器械生产,医疗器械生产,货物进出口等业务的公司,成立于2023年12月05日,公司坐落于浙江省台州市仙居县经济开发区白塔区块桐江路12号D栋1楼2楼5楼。根据企业发展及市场需求,企业拟购置磁力研磨、自动牙螺钉喷砂机、CNC自动车床等设备,主要采用SLA表面处理技术和生物可吸收材料喷砂技术及亲水表面处理工艺进行生产,实行单班制工作制,员工定员30人,工作时间8:00-20:00,每日工作时间10h。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30万套口腔医疗器材的生产能力。项目于2024年4月28日通过仙居县经济和信息化局立项,项目代码为2404-331024-07-02-226408。

### 1、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具体工程组成见下表。

表 2-1 建设项目工程组成表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年产30万套口腔医疗器材	
依托工程	供电	依托市政
	供水	依托市政
	排水	依托现有雨污分流措施,依托园区现有雨、污水排放口排水
	办公	/
	仓储	2F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由仙居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生产废水经“隔油池+调节池+混凝沉淀池”
	噪声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加强设备维护,避免非正常运行产生高噪声
	危废仓库	企业在厂房5F北侧(一般固废仓库西侧)设置一座5m <sup>2</sup> 满足规范要求的危废仓库

## 2、产品方案

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2-2 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产能（万套/年）	备注
牙科种植用钻	/	10	/
种植体系统	种植体	20	种植体系统包含种植体与愈合基台，两者配套生产。愈合基台（种植体 I 型）生产10万套/年；愈合基台（种植体 II 型）生产10万套/年
	愈合基台（种植体 I 型）		
	愈合基台（种植体 II 型）		

## 3、原辅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新增主要原辅材料详见下表。

表 2-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厂内最大暂存量	备注
1	30Cr13	t	2	0.1	牙科种植用钻
2	包装瓶	个	100000	1000	/
3	TA4G	t	1.8	0.1	种植体系统
4	吸塑盒	个	200000	2000	/
5	封口膜	个	200000	2000	/
6	包装瓶	个	200000	2000	/
7	外包装纸盒	个	200000	2000	/
8	巴索切削油	L	416	208	208L/桶
9	Micro-90 清洗液	L	400	200	20L/瓶
10	磁力磨抛液	t	0.6	0.2	20kg/桶
11	自来水	t	855	/	/

表 2-4 本项目原辅料主成分组成

物料名称	组分		备注
Micro-90 浓缩清洗液	乙二胺四乙酸钠	10%-<25%	不含 VOCs；其余含量为水
	二甲苯磺酸铵	5%-<10%	
	苯磺酸，4-C10-13-仲烷基衍生物，包括。用三乙醇胺	5%-<10%	

## 4、设备清单

表 2-5 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备注	位置
1	CNC 自动车床	star-12RG	4	/	D#1F
2	真空清洗机	/	1	主要用于种植体清洗	D#2F

3	超声波清洗机	/	2	双槽, 0.4m×0.5m×0.35m	D#2F
4	磁力研磨	KH-970LB/380V	1	/	D#2F
5	纯化水设备	/	1	/	D#2F
6	空压机	/	1	/	D#1F
7	热合机		1	封口包装	D#2F
8	自动牙螺钉喷砂机	/	1	/	D#2F
9	离心机	/	1	用于分离机加工 边角料与废切削 液	D#2F
10	影像测量仪	MVB-3020H	1	/	D#2F
11	连续封口机	FR-1500	1	/	D#2F
12	激光打标机	EM20	1	/	D#2F
13	半自动种植体酸蚀 机	/	1	研发检验试验区	D#2F
14	尘埃粒子计数器	LM-G310	1		
15	风量罩	FLY-1	1		
16	高压蒸汽灭菌锅	YXQ-50A	1		
17	生化培养箱	BSP-250	1		
18	霉菌培养箱	BMJ-250	1		
19	电热鼓风干燥箱	BGZ-246	1		
20	水浴锅	HH.S21-6	1		
21	分析天平	IT3003D	1		
22	电导率仪	DDS-307A	1		
23	不溶性微粒检测仪	LE-100	1		
24	集菌仪	LM-D30	1		
25	微生物限度仪	DW-S301P	1		
26	全相显微镜	/	1		
27	压差计	DW-YC01	1		
28	风速仪	LM-F30J	1		
29	浮游菌采样器	FKC-V	1		
30	DH 计	DHS-3C	1		

### 5、劳动定员及工作班制

本项目实行单班制工作制，员工定员 30 人，工作时间 8:00-20:00，每日工作时间 10h。

### 6、周边保护目标

本项目位于仙居县仙居医械小镇内，项目周边均为工业用地，不涉及规划保护目标。项目周边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如下：

#### 1、大气环境

厂界外延 500m 范围内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2-6 评价范围内环境空气保护目标一览表

名称	经纬度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人群	环境功能区二类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m)	相对生产车间距离 (m)
	经度	纬度						
西井村	120°36'42.6918"	28°47'45.8047"	居住区	人群	二类区	西	397	402
谷岩村	120°36'58.3730"	28°47'53.7998"				北	158	163
规划居住用地	120°36'49.2715"	28°47'50.8183"	居住区	人群	二类区	北	153	158

### 2、声环境

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 3、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周边无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饮用水取水口、涉水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保护区、重要湿地、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以及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等水环境保护目标，主要保护周边河道水质达到其环境功能。

表 2-7 项目附近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名称	经纬度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人群	环境功能区二类区	相对厂址方位	距离 (m)
	经度	纬度					
永安溪	/	/	河流	地表水	地表水 III 类	南	130

### 4、地下水环境

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不存在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 5、生态环境

本项目位于仙居县仙居医械小镇内，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周边不涉及生态保护目标。

### 三、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

#### 1、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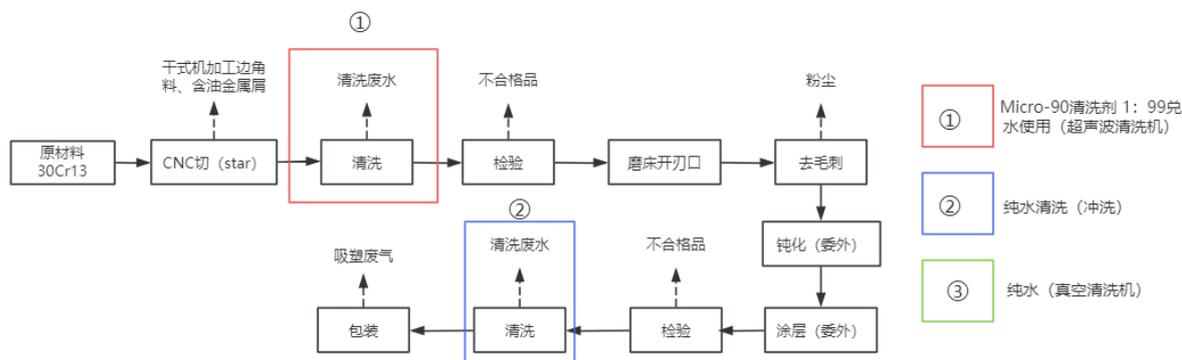


图 3-1 牙科种植用钻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牙科种植用钻生产工艺说明：

外购原材料 30Cr13 在 CNC 车床进行切割，切割时会产生干式机加工边角料与含油金属屑，切割后清洗，清洗后经检验工序筛选不合格品，合格工件进磨床开刃口后去毛刺，去除毛刺的产品经过钝化（委外）与涂层工艺（委外）后再经检验工序筛选出不合格产品，合格产品经过清洗后包装出售，所有清洗废水进污水站处理达标后与生活废水一起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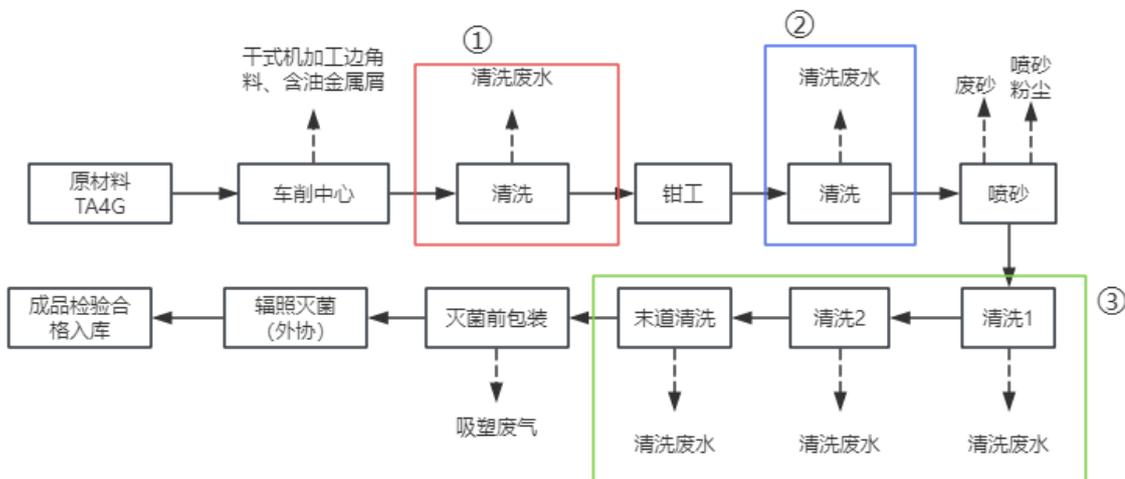


图 3-2 种植体生产工艺流程图  
种植体生产工艺说明：

外购原材料 TA4G 在车削中心进行机加工后清洗，车削中心会产生干式机加工边角料与含油金属屑，再经钳工工序加工，清洗后的产品在自动牙螺钉喷砂机（密闭环境）中进行喷砂，喷砂后的产品要通过三道清洗工序再进行灭菌前包装，包装时会产生微量吸塑废气，包装后通过辐照灭菌（外协）检验合格入库。所有

清洗废水进污水站处理达标后与生活废水一起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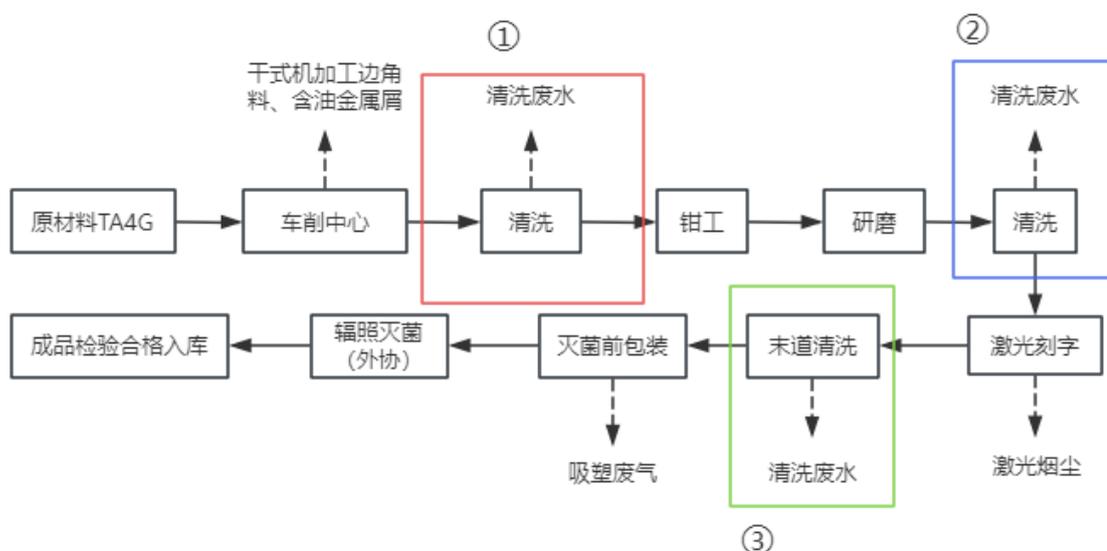


图 3-3 愈合基台（种植体I型）生产工艺流程图

愈合基台（种植体I型）生产工艺说明：

外购原材料 TA4G 在车削中心进行机加工后清洗，机加工时会产生干式机加工边角料与含油金属屑；再经钳工工序加工，钳工加工后研磨、清洗；清洗后的产品通过激光刻字再清洗；激光刻字时会产生微量激光烟尘，清洗后的产品进行包装，包装时会产生微量吸塑废气，包装后通过辐照灭菌（外协）检验合格入库。所有清洗废水进污水站处理达标后与生活废水一起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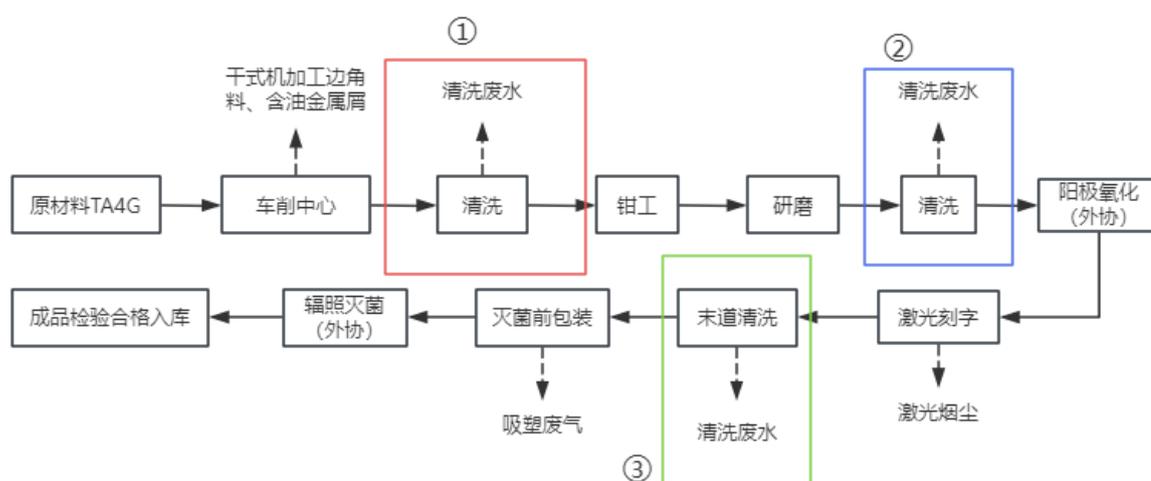


图 3-4 愈合基台（种植体II型）生产工艺流程图

愈合基台（种植体II型）生产工艺说明：

外购原材料 TA4G 在车削中心进行机加工后清洗，机加工时会产生干式机加工边角料与含油金属屑；再经钳工工序加工，钳工加工后研磨、清洗；清洗后的

产品要经过阳极氧化工序（外协），再通过激光刻字再清洗；激光刻字时会产生微量激光烟尘，清洗后的产品进行包装，包装时会产生微量吸塑废气，包装后通过辐照灭菌（外协）检验合格入库。所有清洗废水进污水站处理达标后与生活废水一起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 2、主要污染工序

主要污染工序见下表。

表 3-1 主要污染工序汇总表

类别	产生环节	污染物名称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水	超声波清洗	超声波清洗废水	COD <sub>Cr</sub> 、SS、石油类、LAS、总氮
	纯水冲洗	纯水冲洗废水	COD <sub>Cr</sub> 、SS
	真空清洗	真空清洗废水	COD <sub>Cr</sub> 、SS
	纯水制备	浓水	COD <sub>Cr</sub> 、全盐量
	员工生活	生活废水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氨氮
废气	喷砂	喷砂粉尘	颗粒物
	激光打标	激光烟尘	颗粒物
噪声	机械设备噪声	设备噪声	等效A噪声级
固废	车削	干式机加工边角料	干式机加工边角料
	机加工	含油金属屑	含油金属屑
	包装	废一般包装材料	废一般包装材料
	检验	不合格品	不合格品
	喷砂	废砂	废砂
	纯水制备	废RO反渗透膜	废RO反渗透膜
	纯水制备	纯水制备耗材（废活性炭、废滤芯、废石英砂）	纯水制备耗材（废活性炭、废滤芯、废石英砂）
	机加工	废切削油	废切削油
	磁力研磨	废磁力磨抛液	废磁力磨抛液
	机加工	废油桶	废油桶
	超声波清洗、磁力研磨	废包装桶	废包装桶
	废水处理	隔油废油	隔油废油
	废水处理	污泥	污泥
	实验室检验实验	实验室废物	实验室废物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4.1 废气

#### 4.1.1 废气产排情况

##### ① 激光烟尘

本项目产品出厂前需对产品表面进行激光打标，打标过程会产生微量金属颗粒物，废气产生量较小，通过加强车间机械通风，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 ② 喷砂粉尘

本项目主要废气为种植体产品在自动牙螺钉喷砂机中喷砂产生喷砂粉尘（颗粒物）。利用喷砂机内自带的滤筒除尘装置处理，收集效率 98%，处理效率 90%。本项目喷砂工件量为 1.8t/a，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公告 2021 年第 24 号）机械行业产排污系数表，产生系数为 2.19kg/t-原料，则喷砂粉尘产生量为 0.004t/a。

表 4-1 废气产排情况汇总

污染源	污染物	产生量 (t/a)	有组织排放情况				无组织排放情况		合计	生产时间	
			排气筒	风量 (m <sup>3</sup> /h)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喷砂	喷砂粉尘	0.004	DA001	1000	0.0004	0.001	1.33	0.0001	0.0003	0.001	300
激光打标	激光烟尘	微量	无组织	/	/	/	/	微量	/	微量	/

#### 4.1.2 排气筒基本情况

表 4-2 排气筒情况一览表

序号	排气筒编号	排气筒地理坐标		排放方式	排放标准			
		经度	纬度		污染物种类	排放标准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1	DA001			一根不低于15m的排气筒高空排放。	颗粒物	120	排气筒高度m	二级
							15	3.5

#### 4.1.3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喷砂粉尘（颗粒物）与微量激光烟尘（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表 4-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单位：mg/m<sup>3</sup>

序号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sup>3</sup>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排气筒高度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mg/m <sup>3</sup>
1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 4.2 废水

#### 4.2.1 废水产排情况

表 4-4 废水产排情况汇总表

工序	污染物	进入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情况			污染物外排放		
		废水量 (t/a)	浓度 (mg/L)	进入量 (t/a)	废水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仙居县城市污水处理厂	COD <sub>Cr</sub>	610.2	480	0.29	610.2	30	0.018
	SS		400	0.24		5	0.003
	石油类		30	0.02		0.5	0.0003
	LAS		20	0.01		0.3	0.0002
	BOD <sub>5</sub>		300	0.18		10	0.006

	氨氮		35	0.02		1.5	0.001
	总氮		70	0.04		12 (15)	0.007 (0.009)

#### 4.2.2 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

##### ①废水排放口

表 4-5 本项目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排放方式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 (mg/L)
1	DW001	120°37'1.56938"	28°47'45.28405"	仙居县城市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间接排放	COD <sub>Cr</sub>	30
							SS	5
							石油类	0.5
							LAS	0.3
							BOD <sub>5</sub>	10
							氨氮	1.5
总氮	12 (15)							

##### ②雨水排放口

表 4-6 雨水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类型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排放方式	受纳自然水体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水体功能目标
1	YW001	雨水排放口	120° 36' 58.57604"	28° 47' 44.60089"	永安溪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间接排放	永安溪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水体标准

#### 4.2.3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根据现场调查，目前项目所在地已具备纳管条件，属仙居县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水收纳范围。

为规范工业水综合利用，考虑到浓水总体水质情况较好，仅盐类物质较大，可综合利用将软水制备浓水作冲厕用水；最终汇同其他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仙居县城市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根据《关于批转仙居县工业企业污水入网排放管理规定的通知》（仙政发[2008]74号）的要求（pH 值、SS、COD<sub>Cr</sub>、NH<sub>3</sub>-N），入网污水必须达到以下标准：COD<sub>Cr</sub>≤480mg/L、pH6~9、SS≤400mg/L、NH<sub>3</sub>-N≤35mg/L；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其他因子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纳管排入仙居县城市污水处理厂。仙居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尾水排入永安溪，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69-2018）表1现有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除COD<sub>Cr</sub>、氨氮、总氮、总磷外的其余污染物基本控制项目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中的一级A标准。此外，根据地方管理部门要求，污水处理厂COD和氨氮因子排放按照《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中确定的准地表水 IV 类标准进行总量控制。具体见表4-7，表4-8。

表 4-7 污水入网排放限值 单位：除 pH 外，均为 mg/L

序号	项目	标准值	执行标准
1	pH 值	6-9	入网标准 仙政发[2008]74 号
2	COD <sub>Cr</sub>	≤480	
3	BOD <sub>5</sub>	≤300	
4	SS	≤400	
5	氨氮	≤35	
6	石油类	≤30	
7	总氮	≤7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8	总磷	≤8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表 4-8 仙居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出水标准限值 单位：除 pH 外 mg/L

序号	项目	标准值	执行标准
1	COD <sub>Cr</sub>	40	30* 《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69-2018）表 1 现有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

2	氨氮	2 (4)	1.5*	物排放限值
3	pH (无量纲)	6-9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的一级 A 标准
4	SS	10		
5	BOD <sub>5</sub>	10		
6	石油类	0.5		

注：每年 12 月 1 日到次年 3 月 31 日执行括号内的排放限值；带“\*”的数值为地方管理部门总量管理控制限值。

### 4.3 噪声

#### 4.3.1 噪声源强

表 4-9 噪声源强一览表

序号	噪声源	声源类型	数量 (台/条)	位置	产生强度	降噪措施		排放强度	持续时间 /h
					噪声值 (dB/A)	措施	降噪效果 (dB/A)	噪声值 (dB/A)	
	CNC自动车床	室内声源	4	D#1F	75	①选用低噪声设备； ②水泵底部安装减振垫； ③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20	55	2400
1	真空清洗机	室内声源	1	D#2F	70		20	50	2400
2	超声波清洗机	室内声源	2	D#2F	75		20	55	2400
3	空压机	室内声源	1	D#1F	75		25	50	2400
4	连续封口机	室内声源	1	D#2F	78		28	60	2400
5	水泵	室外声源	1	污水站	85		25	60	2400
6	风机	室外声源	1	D#5F	75	15	60	2400	

#### 4.3.2 噪声排放执行标准信息表

表 4-1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dB (A)

厂界噪声点 位名称	厂界外声环境 功能区类别	时段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3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南厂界	3	65	55	
西厂界	3	65	55	
北厂界	3	65	55	

### 4.4 固废

#### 4.4.1 固废产排情况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干式机加工边角料、含油金属屑、废一般包装材料、不合格品、废砂、废 RO 反渗透膜、纯

水制备耗材（废活性炭、废滤芯、废石英砂）、废切削油、废磁力磨抛液、废油桶、废包装桶、隔油废油、污泥、实验室废物、生活垃圾。

表 4-11 本项目固体废物污染源源强核算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	产生环节	核算方法	产生量 (t/a)	核算依据	备注
1	干式机加工边角料	车削	物料衡算	0.019	$3.8t \times 5\% = 0.019t$	边角料的产生量一般为原材料的5‰
2	含油金属屑	机加工	类比法	0.038	=原料用量的1%	机加工原料为30Cr13与TA4G共计3.8t/a
3	废一般包装材料	包装	类比法	4	类比同类企业	/
4	不合格品	检验	物料衡算	0.006	$30万套 \times 2\% = 6000套$	企业产品合格率为98%
5	废砂	喷砂	类比法	0.1	类比同类企业	本项目使用的喷砂颗粒为氧化锆，预计使用量为100kg/a，沉砂回用，半年一换。
6	废RO反渗透膜	纯水制备	类比法	0.02	类比同类企业	本项目纯化水设备制取纯水一定时间后需要更换反渗透膜和耗材，根据建设单位介绍，废反渗透膜更换量为0.02t/a、纯水制取耗材（废活性炭、废滤芯、废石英砂）更换量为0.15t/a。纯水制备系统中的活性炭、滤芯及石英砂、废RO反渗透膜，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该类废耗材不属于危险废物，外售综合利用。
7	纯水制备耗材（废活性炭、废滤芯、废石英砂）	纯水制备	类比法	0.15	类比同类企业	
8	废切削油	机加工	物料衡算	0.04	$0.04t \times 100\% = 0.04$	废切削油产生量按切削油使用量100%计，不考虑挥发
9	废磁力磨抛液	磁力研磨	物料衡算	0.6	$0.6t \times 100\% = 0.6$	废磁力磨抛液产生量按磁力磨抛液使用量100%计，不考虑挥发

10	废油桶	机加工	物料衡算	0.02	本项目切削油采用桶装，规格为208L/桶，包装桶净重10kg/个，废桶产生2个，则废包装桶产生量约为0.02t/a;	切削油
11	废包装桶	超声波清洗、磁力研磨	物料衡算	0.057	①本项目清洗液采用瓶装，规格为20L/瓶，瓶身净重0.6kg/个，废瓶产生20个，则废包装桶产生量约为0.012t/a; ②本项目磁力磨抛液采用桶装，规格为20kg/桶，包装桶净重1.5kg/个，废桶产生30个，则废包装桶产生量约为0.045t/a; 则本项目废包装桶产生总量为0.057t/a。	清洗液、磁力磨抛液
12	隔油废油	废水处理	物料衡算	0.03	石油类去除量（废油含水率为70%）	/
13	污泥	废水处理	物料衡算	1.82	$227.2 \times 0.2\% / 25\%$	污泥产生量占废水处理量的0.2%（含水率约75%）
14	实验室废物	实验室检验实验	类比法	0.5	/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各种仪器的清洗水及废液约产生0.5t/a
15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类比法	9	员工人数×每人每日产生量×天数	员工人数定员30人，每人每日产生量1.0kg，天数300天/a。

#### 4.4.2 固废储存场所

固废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4-12 固废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类别	固体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环境危险特性	产生量(t/a)	贮存方式	贮存周期	贮存能力(t)	贮存面积(m <sup>2</sup> )	仓库位置
1	一般固废	干式机加工边角料	SW17 900-001-S17	/	0.019	袋装	每季度	2	5	厂房5F 北侧
2		废一般包装材料	SW17 900-005-S17	/	4	袋装	每季度			
3		不合格品	SW17 900-099-S17	/	0.006	袋装	每季度			
4		废砂	SW59	/	0.1	袋装	每季度			

			900-099-S59							
5		废RO反渗透膜	SW 59 900-009-S59	/	0.02	袋装	每季度			
6		纯水制备耗材（ 废活性炭、废滤芯、 废石英砂）	SW 59 900-009-S59	/	0.15	袋装	每季度			
合计		1.295								
7	危险废 物	含油金属屑	HW08 900-200-08	T, I	0.038	袋装	每季度	2	5	厂房5F 北侧
8		废切削油	HW08 900-218-08	T, I	0.04	桶装	每季度			
9		废磁力磨抛液	HW08 900-200-08	T, I	0.012	桶装	每季度			
10		废油桶	HW08 900-249-08	T, I	0.02	堆放	每季度			
11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T/In	0.057	堆放	每季度			
12		隔油废油	HW08 900-210-08	T, I	0.03	桶装	每季度			
13		污泥	HW17 336-064-17	T/C	0.6	袋装	每季度			
14		实验室废物	HW49 900-047-49	T/C/I/R	0.5	桶装	每季度			
合计		3.105								

## 4.5 环境监测计划

### (1) 自行监测计划

本项目属于排污许可登记管理类别，可不开展污染源自行监测；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本项目自行监测计划如下：

表 4-13 本项目污染源自行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点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废气	DA001	颗粒物	1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厂界无组织	颗粒物	1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废水	DW001	pH、COD <sub>Cr</sub> 、氨氮、总磷、石油类、SS、总氮、BOD <sub>5</sub> 、LAS	1次/年	从严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B级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和《仙居县工业企业污水入网排放管理规定》（仙政发[2008]74号）（pH值：6~9、SS≤400mg/L、COD <sub>Cr</sub> ≤480mg/L、NH <sub>3</sub> -N≤35mg/L）
噪声	厂界	昼间噪声	1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 (2) 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

表 4-14 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计划

监测点位	监测类别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DA001废气处理设施进出口	废气有组织	颗粒物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影响类》等相关文件要求监测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厂界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厂界	噪声	Leq (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
DW001	生活污水	pH、COD <sub>Cr</sub> 、氨氮、总磷、石油类、SS、总氮、BOD <sub>5</sub> 、LAS		从严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B级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和《仙居县工业企业污水入网排放管理规定》（仙政发[2008]74号）（pH值：6~9、SS≤400mg/L、COD <sub>Cr</sub> ≤480mg/L、NH <sub>3</sub> -N≤35mg/L）

## 五、总量控制指标

### 1、源强核算

#### (1) 废水

##### ①生活废水

本项目定员 30 人，不设食宿，生活用水量按每人每天 50L 计，年工作 300 天，则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450t/a（包含用于冲厕的 98.6t 浓水）。生活污水排放量以用水量的 85%计，则新增生活污水排放量 383t/a。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浓度按 COD<sub>Cr</sub>500mg/L、BOD<sub>5</sub>200mg/L、氨氮 25mg/L 计，则 COD<sub>Cr</sub> 产生量为 0.192t/a、BOD<sub>5</sub> 为 0.08t/a、氨氮为 0.01t/a。

##### ②清洗废水

超声波清洗废水：本项目产品在机加工工序后会沾染机加工设备上的切削液等油类物质，为保证产品的洁净，在机加工工序后产品需要在超声波清洗机内经过一道除油清洗工序。

表 5-1 超声波清洗废水产生情况

名称	个数	尺寸	排放规律	排放次数	单次排放量 (t)	年排放量 (t/a)
除油槽	1个	0.4m×0.5m×0.35m	5天/次	60次/年	0.056	3.4
清水箱	1个	0.4m×0.5m×0.35m	1天/次	300次/年	0.056	16.8
合计			/			20.2

备注：排放量按槽体有效容积80%计。

本环评类比同类行业及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公告 2021 年第 24 号）-机械行业系数手册》，预处理-清洗工艺，COD 产污系数为 58.5kg/t-原料，石油类 19.5kg/t-原料，清洗使用 Micro-90 清洗液 400L/a，根据清洗液 MSDS 核算，清洗液年使用量为 0.5t/a，故 COD<sub>Cr</sub> 产生量为 0.029t/a，石油类 0.01t/a；同时，类比同类行业水质数据，SS 产生浓度取 600mg/L，LAS 产生浓度取 60mg/L，总氮产生浓度取 60mg/L。

本项目超声波清洗线水质情况及各污染物产生情况见表5-2~表5-3。

表 5-2 超声波清洗线废水水质情况单位：mg/L

项目	COD <sub>Cr</sub>	石油类	SS	LAS	总氮
超声波清洗废水	1435.6	495.1	600	60	60

表 5-3 超声波清洗线废水各污染物产生情况 单位：t/a

项目	废水量	COD <sub>Cr</sub>	石油类	SS	LAS	总氮
超声波清洗废水	20.2	0.029	0.01	0.012	0.001	0.001

纯水冲洗废水：本项目产品在车间内传送过程中表面易沾染粉尘，因此需通过清洗去除附在表面的灰尘、粉尘等物质。清洗使用自来水制造的纯水，采取边冲洗边排放的方式进行，不添加任何清洗液，不涉及危险化学品。项目产生的清洗废水中主要含有自

产及外购工件物表面少量的灰尘，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sub>Cr</sub>400mg/L、SS100mg/L。

表 5-4 纯水冲洗废水源强核算表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万套/年)	用水量	纯水用量(t/a)	废水量(t/a)	COD <sub>Cr</sub> (t/a)	SS(t/a)
牙科种植用钻	/	10	0.3L/套	30	27	0.011	0.003
种植体系统	种植体	10	0.25L/套	25	22.5	0.009	0.002
	愈合基台(种植体I型)	10	0.25L/套	25	22.5	0.009	0.002
	愈合基台(种植体II型)	10	0.25L/套	25	22.5	0.009	0.002
合计				105	94.5	0.038	0.009

注：污水产生系数按90%计

真空清洗废水：根据产品要求不同，本项目种植体系统在包装前需要在真空清洗机中利用纯水进行清洗，种植体进行三道清洗，愈合基台进行一道清洗工序。清洗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sub>Cr</sub>400mg/L、SS100mg/L。

表 5-5 真空清洗废水源强核算表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万套/年)	用水量	纯水用量(t/a)	废水量(t/a)	COD <sub>Cr</sub> (t/a)	SS(t/a)
种植体系统	种植体	10	0.25L/套	75	67.5	0.081	0.02
	愈合基台(种植体I型)	10	0.25L/套	25	22.5	0.009	0.002
	愈合基台(种植体II型)	10	0.25L/套	25	22.5	0.009	0.002
合计				125	112.5	0.099	0.024

注：污水产生系数按90%计

### ③纯水制取产生浓水

本项目洁净车间内自带纯化水制造装备，进水量为 4t/h，采用二级 RO 反渗透工艺制取纯水，其原理在高于溶液渗透压的作用下，依据其他物质不能透过半透膜而将这些物质和水分离开来。由于反渗透膜的孔径非常小（仅 10A 左右），因此能够把水中的溶解盐类、胶体、微生物、有机物等截留在膜的进水一侧，然后从浓水出水端流出，从而达到分离净化的目的，其制水效率≥60%。本项目企业纯水年使用量为 230t，则制备纯水使用的自来水用量为 230t÷70%≈328.571t，则浓水排放量为 328.571t×30%≈98.6t/a，则浓水排放量为 98.6t/a，参考同类医疗器械生产项目，其主要污染物浓度

CODCr≤100mg/L、SS≤100mg/L。浓水收集后用于冲厕，汇同其他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处理。

#### ④实验室废水

为促进企业发展，本项目设有实验室以研发先进工艺与产品，根据企业提供数据，本项目需对实验室使用过的器皿进行清洗，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各种仪器的清洗水及废液约产生 0.5t/a，各种仪器的清洗水及废液作为危废管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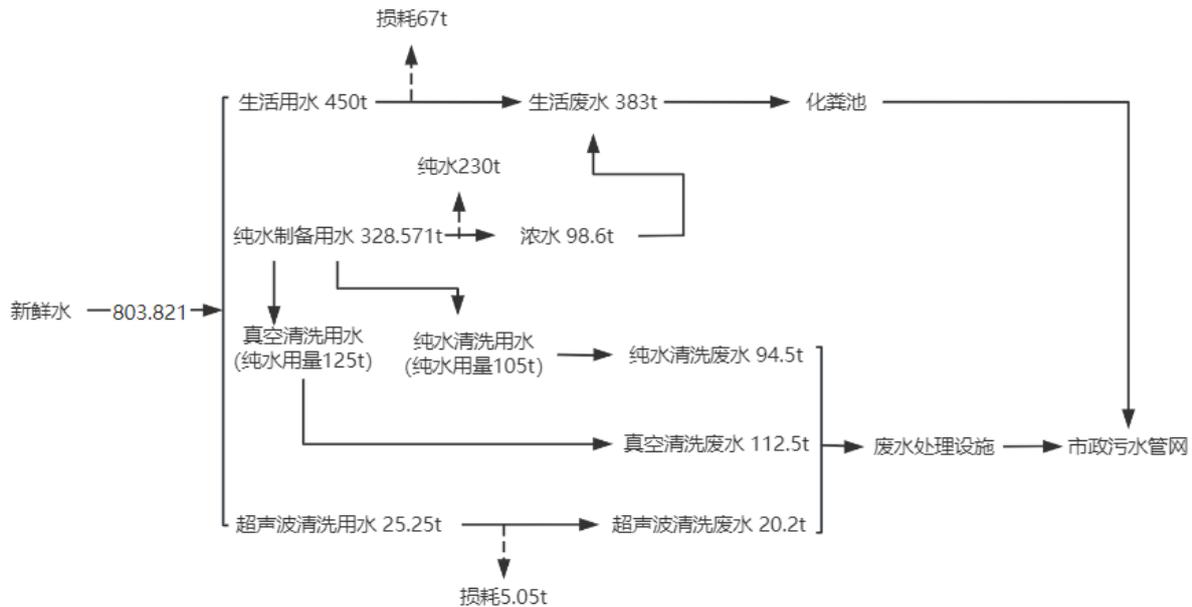


图 5-1 项目水平衡图

#### ⑤废水汇总

表 5-6 废水污染源源强核算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			污染物排放（纳管）		
			产生废水量 (m³/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废水量 (m³/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1	超声波清洗废水	CODcr	20.2	1435.6	0.029	/	/	/
		SS		600	0.012	/	/	/
		石油类		495.1	0.01	/	/	/
		LAS		60	0.001	/	/	/
		总氮		60	0.001	/	/	/
2	纯水冲洗废水	CODcr	94.5	400	0.038	/	/	/
		SS		100	0.009	/	/	/
3	真空清洗废水	CODcr	112.5	400	0.099	/	/	/
		SS		100	0.024	/	/	/
4	生活污水	CODcr	383	500	0.192	/	/	/
		BOD <sub>5</sub>		200	0.08	/	/	/
		氨氮		25	0.01	/	/	/
生产废水小计		CODcr	227.2	730.6	0.166	227.2	480	0.11
		SS		198.1	0.045		400	0.09
		石油类		44	0.01		30	0.007
		LAS		4.4	0.001		20	0.005

	总氮		4.4	0.001		70	0.016
生活废水小计	COD <sub>Cr</sub>	383	500	0.192	383	/	/
	BOD <sub>5</sub>		200	0.08		/	/
	氨氮		25	0.01		/	/
总计	COD <sub>Cr</sub>	610.2	/	0.358	610.2	480	0.29
	SS		/	0.045		400	0.24
	石油类		/	0.01		30	0.02
	LAS		/	0.001		20	0.01
	BOD <sub>5</sub>		/	0.08		300	0.18
	氨氮		/	0.01		35	0.02
	总氮		/	0.001		70	0.04

表 5-7 本项目进入仙居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废水污染源核算表

工序	污染物	进入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情况			污染物外排放		
		废水量 (t/a)	浓度 (mg/L)	进入量 (t/a)	废水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仙居县城市污水处理厂	COD <sub>Cr</sub>	610.2	480	0.29	610.2	30	0.018
	SS		400	0.24		5	0.003
	石油类		30	0.02		0.5	0.0003
	LAS		20	0.01		0.3	0.0002
	BOD <sub>5</sub>		300	0.18		10	0.006
	氨氮		35	0.02		1.5	0.001
	总氮		70	0.04		12 (15)	0.007 (0.009)

### ⑥防治措施

企业新建废水处理设施，污水处理工艺为“隔油+调节+混凝沉淀”，可有效去除生产废水内的 COD<sub>Cr</sub>、石油类、SS 等，处理工艺见图 5-1，设计处理能力 2t/d。工艺废水经厂内废水处理设施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具体废水处理工艺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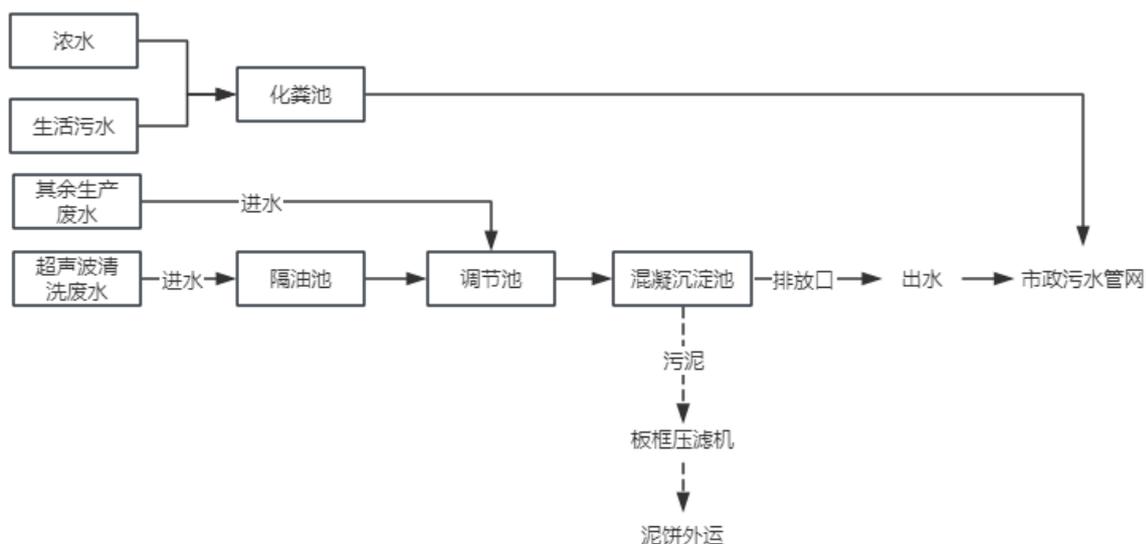


图 5-2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工艺说明：

隔油池：利用油滴与水的密度差产生上浮作用来去除含油废水中可浮性油类物质，

以达到去除水中石油类物质的目的。超声波清洗废水进隔油池单独隔油处理后与其他生产废水在合并进入调节池。

调节池：其主要作用是用于调节水质水量，这一步在调节池加入碱将废水的 pH 调节在 9~10 之间；调节池设计停留时间大于日处理最大水量既可以有足够应急时间，还达到均衡废水水质、水量均衡的目的。

混凝沉淀池：溶解性 COD 主要依靠通过絮凝反应去除污染物，在混凝沉淀池中加入药剂，混凝剂选用 PAC，絮凝剂选用 PAM，利用产生絮体的强吸附能力和网捕作用，把废水中污染物质形成大的絮体，从废水中分离出来，进行脱色和去除悬浮物等污染物质。凝结剂将废水中的胶体和细小的悬浮物凝结成絮状，然后将它们分离并去除，机械搅拌使其形成较大的矾花颗粒。

出水经排放口检测合格后排入区域污水管网。

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污泥、废渣统一排入污泥池，经底部泥斗浓缩后的污泥含水率降到 95~99%，由压滤机进行脱水、压滤处理，产生的清水回到调节池。污泥经压榨成含水率 75%左右的泥饼后，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单位进行最终的处置。

表 5-8 超声波清洗废水隔油后与其余生产废水合并水质一览表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		
		产生废水量(m <sup>3</sup> /a)	浓度(mg/L)	产生量(t/a)
超声波清洗废水	CODcr	20.2	1435.6	0.029
	SS		600	0.012
	石油类		99.02	0.002
	LAS		60	0.001
纯水冲洗废水	CODcr	94.5	400	0.038
	SS		100	0.009
真空清洗废水	CODcr	112.5	400	0.099
	SS		100	0.024
合并进入调节池	<b>CODcr</b>	<b>227.2</b>	<b>730.6</b>	<b>0.166</b>
	<b>SS</b>		<b>198.1</b>	<b>0.045</b>
	<b>石油类</b>		<b>8.8</b>	<b>0.002</b>
	<b>LAS</b>		<b>4.4</b>	<b>0.001</b>

表 5-9 项目工艺废水处理设施各工序预期处理效果

处理单元	废水, t/a	指标	COD, mg/L	石油类, mg/L
隔油池	20.2	进水	1435.6	495.1
		出水	1435.6	99.02
		去除率	0%	80%
超声波清洗废水与其余生产废水合并进入调节池				
调节池	227.2	均衡水质	730.6	8.8
混凝沉淀池	227.2	进水	730.6	8.8
		出水	438.4	7.04
		去除率	40%	20%
最终出水			438.4	7.04

标准值	≤480	≤30
-----	------	-----

表 5-10 项目废水防治设施相关参数一览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污染防治设施概况				排放口类型	排放口编号
			处理能力 (t/d)	处理工艺	处理效率 (%)	是否为可行技术		
1	生活污水	COD <sub>Cr</sub> 、氨氮等	/	化粪池	/	/	一般排放口	DW001
2	工艺废水	COD <sub>Cr</sub>	2	隔油+调节+混凝沉淀	40	是		
		氨氮			/			
		石油类			98			
		SS			/			
		LAS			/			

注\*: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HJ1124-2020), 综合废水可行技术为隔油、调节、混凝、沉淀/气浮、砂滤、活性炭吸附、水解酸化、生化(活性污泥、生物膜等)、二级生化、砂滤、膜处理、消毒、碱性氯化法等, 本项目采取的工艺为可行技术。

## (2) 废气

### ①激光烟尘

本项目产品出厂前需对产品表面进行激光打标, 打标过程会产生微量金属颗粒物, 废气产生量较小, 通过加强车间机械通风, 对环境影响较小。

### ②喷砂粉尘

本项目主要废气为种植体产品在自动牙螺钉喷砂机中喷砂产生喷砂粉尘(颗粒物)。利用喷砂机内自带的滤筒除尘装置处理, 收集效率 98%, 处理效率 90%。本项目喷砂工件量为 1.8t/a, 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公告 2021 年第 24 号)机械行业产排污系数表, 产生系数为 2.19kg/t-原料, 则喷砂粉尘产生量为 0.004t/a。

表 5-11 本项目废气产生情况表

污染源	污染物	产生量 (t/a)	有组织排放情况				无组织排放情况		合计排放量 (t/a)	生产时间	
			排气筒	风量 (m <sup>3</sup> /h)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喷砂	喷砂粉尘	0.004	DA001	1000	0.0004	0.001	1.33	0.0001	0.0003	0.001	300
激光打标	激光烟尘	微量	无组织	/	/	/	/	微量	/	微量	/

表 5-12 项目废气源强核算表

污染源编号	污染物	产生情况	有组织排放情况			无组织排放情况		合计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t/a)		(kg/h)			(kg/h)	(t/a)
DA001	喷砂废气	颗粒物	0.004	0.0004	0.001	1.33	0.0001	0.0003	0.001
无组织	激光烟尘	颗粒物	微量	微量	/	/	微量	/	微量

### (3) 固废

#### ①源强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干式机加工边角料、含油金属屑、废一般包装材料、不合格品、废砂、废 RO 反渗透膜、纯水制备耗材（废活性炭、废滤芯、废石英砂）、废切削油、废磁力磨抛液、废油桶、废包装桶、隔油废油、污泥、实验室废物、生活垃圾。

表 5-13 固体废物核算系数取值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	产生环节	核算方法	产生量 (t/a)	核算依据	备注
1	干式机加工边角料	车削	物料衡算	0.019	$3.8t \times 5\% = 0.019t$	边角料的产生量一般为原材料的5%
2	含油金属屑	机加工	类比法	0.038	=原料用量的1%	机加工原料为30Cr13与TA4G共计3.8t/a
3	废一般包装材料	包装	类比法	4	类比同类企业	/
4	不合格品	检验	物料衡算	0.006	$30万套 \times 2\% = 6000套$	企业产品合格率为98%
5	废砂	喷砂	类比法	0.1	类比同类企业	本项目使用的喷砂颗粒为氧化锆，预计使用量为100kg/a，沉砂回用，半年一换。
6	废RO反渗透膜	纯水制备	类比法	0.02	类比同类企业	本项目纯化水设备制取纯水一定时间后需要更换反渗透膜和耗材，根据建设单位介绍，废反渗透膜更换量为0.02t/a、纯水制取耗材（废活性炭、废滤芯、废石英砂）更换量为0.15t/a。
7	纯水制备耗材（废活性炭、废滤芯、废石英砂）	纯水制备	类比法	0.15	类比同类企业	纯水制备系统中的活性炭、滤芯及石英砂、废RO反渗透膜，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该类废耗材不属于危险废物，外售综合利用。
8	废切削油	机加工	物料衡算	0.04	$0.04t \times 100\% = 0.04$	废切削油产生量按切削油使用量100%计，不考虑挥发
9	废磁力磨抛液	磁力研磨	物料衡算	0.6	$0.6t \times 100\% = 0.6$	废磁力磨抛液产生量按磁力磨抛液使用量100%计，不考虑挥发

10	废油桶	机加工	物料衡算	0.02	本项目切削油采用桶装，规格为208L/桶，包装桶净重10kg/个，废桶产生2个，则废包装桶产生量约为0.02t/a;	切削油
11	废包装桶	超声波清洗、磁力研磨	物料衡算	0.057	①本项目清洗液采用瓶装，规格为20L/瓶，瓶身净重0.6kg/个，废瓶产生20个，则废包装桶产生量约为0.012t/a; ②本项目磁力磨抛液采用桶装，规格为20kg/桶，包装桶净重1.5kg/个，废桶产生30个，则废包装桶产生量约为0.045t/a; 则本项目废包装桶产生总量为0.057t/a。	清洗液、磁力磨抛液
12	隔油废油	废水处理	物料衡算	0.03	石油类去除量（废油含水率为70%）	/
13	污泥	废水处理	物料衡算	1.82	227.2×0.2%/25%	污泥产生量占废水处理量的0.2%（含水率约75%）
14	实验室废物	实验室检验实验	类比法	0.5	/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各种仪器的清洗水及废液约产生0.5t/a
15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类比法	9	员工人数×每人每日产生量×天数	员工人数定员 30 人，每人每日产生量 1.0kg，天数 300 天/a。

表 5-14 固体废物污染源源强核算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环节	固废属性	物理性状	主要有毒有害物质名称	产生量 (t/a)	利用或处置量 (t/a)	最终去向
1	干式机加工边角料	车削	一般固废	固	/	0.019	0.019	外售综合利用
2	废一般包装材料	拆包	一般固废	固	/	4	4	
3	不合格品	检验	一般固废	固	/	0.006	0.006	
4	废砂	喷砂	一般固废	固	/	0.1	0.1	
5	废RO反渗透膜	纯水制备	一般固废	固	/	0.02	0.02	
6	纯水制备耗材（废活性炭、废滤芯、废石英砂）	纯水制备	一般固废	固	/	0.15	0.15	
小计						4.295	4.295	/
7	含油金属屑*	机加工	危险废物	固	/	0.038	0.038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理
8	废切削油	机加工	危险废物	液	切削油	0.04	0.04	

9	废磁力磨抛液	磁力研磨	危险废物	液	磁力磨抛液	0.6	0.6	
10	废油桶	机加工	危险废物	固	切削油	0.02	0.02	
11	废包装桶	化学品包装	危险废物	固	清洗液、磁力磨抛液	0.057	0.057	
12	隔油废油	废水处理	危险废物	液	矿物油	0.03	0.03	
13	污泥	废水处理	危险废物	固	污泥	1.82	1.82	
14	实验室废物	实验室仅使用检验	危险废物	固、液	有机物	0.5	0.5	
小计						3.105	3.105	/
15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	固	/	9	9	环卫部门清运

注：由于本项目产品尺寸较小，在机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含油金属屑无法在离心机中进行较好的分离，故而在离心机处理后的含油金属屑也同样作为危险废物处理。

表 5-15 危险废物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危险废物类型	环境危险特性
1	废切削油	HW08	900-218-08	液压设备维护、更换和拆解过程中产生的废液压油	T, I
2	废磁力磨抛液	HW08	900-200-08	珩磨、研磨、打磨过程产生的废矿物油及油泥	T, I
3	废油桶	HW08	900-249-08	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及沾染矿物油的废弃包装物	T, I
4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	T/In
5	隔油废油	HW08	900-210-08	含油废水处理中隔油、气浮、沉淀等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浮油、浮渣和污泥（不包括废水生化处理污泥）	T, I
6	污泥	HW17	336-064-17	金属或塑料表面酸（碱）洗、除油、除锈、洗涤、磷化、出光、化抛工艺产生的废腐蚀液、废洗涤液、废槽液、槽渣和废水处理污泥（不包括：铝、镁材（板）表面酸（碱）洗、粗化、硫酸阳极处理、磷酸化学抛光废水处理污泥，铝电解电容器用铝电极箔化学腐蚀、非硼酸系化成液化成废水处理污泥，铝材挤压加工模具碱洗（煲模）废水处理污泥，碳钢酸洗除锈废水处理污泥）	T/C
7	实验室废物	HW49	900-047-49	生产、研究、开发、教学、环境检测（监测）活动中，化学和生物实验室（不包含感染性医学实验室及医疗机构化验室）产生的含氰、氟、重金属无机废液及无机废液处理产生的残渣、残液，含矿物油、有机溶剂、甲醛有机废液，废酸、废碱，具有危险特性的残留样品，以及沾染上述物质的一次性实验用品（不包括按实验室管理要求进行清洗后的废弃的烧杯、量器、漏斗等实验室用品）、包装物（不包括按实验室管理要求进行清洗后的试剂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等	T/C/IR
8	含油金属屑	HW08	900-200-08	珩磨、研磨、打磨过程产生的废矿物油及油泥	T, I

②环境管理要求

### 1) 一般固废管理要求

企业在厂房 5F 北侧设置了一座约 5m<sup>2</sup>的一般固废仓库，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一般固废在日常管理中需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提供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有关资料，以减少工业固体废物产生、促进综合利用的具体措施，并执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 2) 危险废物管理要求

企业在厂房 5F 北侧（一般固废仓库西侧）设置一座 5m<sup>2</sup> 满足规范要求的危废仓库，危废仓库的地面、墙裙用环氧树脂防腐，危险废物堆放场的建设和运作必须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 15562.2-1995）修改单、《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等要求。各类危险废物在产生点及时收集后，采用密封桶进行包装，并转运至危废仓库，用于存放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完好无损，必须定期对所贮存的危险废物容器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危险废物在日常管理中要履行申报的登记制度、建立台账制度，委托利用处置应执行报批和转移联单制度。

### 3) 固废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表 5-16 本项目全厂固废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类别	固体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环境危险特性	产生量 (t/a)	贮存方式	贮存周期	贮存能力 (t)	贮存面积 (m <sup>2</sup> )	仓库位置
1	一般固废	干式机加工边角料	SW17 900-001-S17	/	0.019	袋装	每季度	2	5	厂房 5F 北侧
2		废一般包装材料	SW17 900-005-S17	/	4	袋装	每季度			
3		不合格品	SW17 900-099-S17	/	0.006	袋装	每季度			
4		废砂	SW59 900-099-S59	/	0.1	袋装	每季度			
5		废RO反渗透膜	SW 59 900-009-S59	/	0.02	袋装	每季度			
6		纯水制备耗材（废活性炭、废滤芯、废石英砂）	SW 59 900-009-S59	/	0.15	袋装	每季度			

合计		1.295								
7	危险 废物	含油金属屑	HW08 900-200-08	T, I	0.038	袋装	每季度	2	5	厂房 5F 北侧
8		废切削油	HW08 900-218-08	T, I	0.04	桶装	每季度			
9		废磁力磨抛液	HW08 900-200-08	T, I	0.012	桶装	每季度			
10		废油桶	HW08 900-249-08	T, I	0.02	堆放	每季度			
11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T/In	0.057	堆放	每季度			
12		隔油废油	HW08 900-210-08	T, I	0.03	桶装	每季度			
13		污泥	HW17 336-064-17	T/C	0.6	袋装	每季度			
14		实验室废物	HW49 900-047-49	T/C/I/R	0.5	桶装	每季度			
合计		3.105								

## 2、总量控制指标

### (1) 总量控制

根据本项目污染物特征，纳入总量控制的污染物是 COD<sub>Cr</sub>、NH<sub>3</sub>-N、粉尘。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5-17 总量控制建议指标汇总表 单位：t/a

种类	污染物名称	本项目新增排放量	总量控制建议值
废水	COD <sub>Cr</sub>	0.018	0.018
	NH <sub>3</sub> -N	0.001	0.001
废气	粉尘	0.001	0.001

### (2) 削减替代比例

#### ①大气污染物

本项目废气为喷砂粉尘，无需区域削减替代，需在当地生态环境部门进行备案。

#### ②废水污染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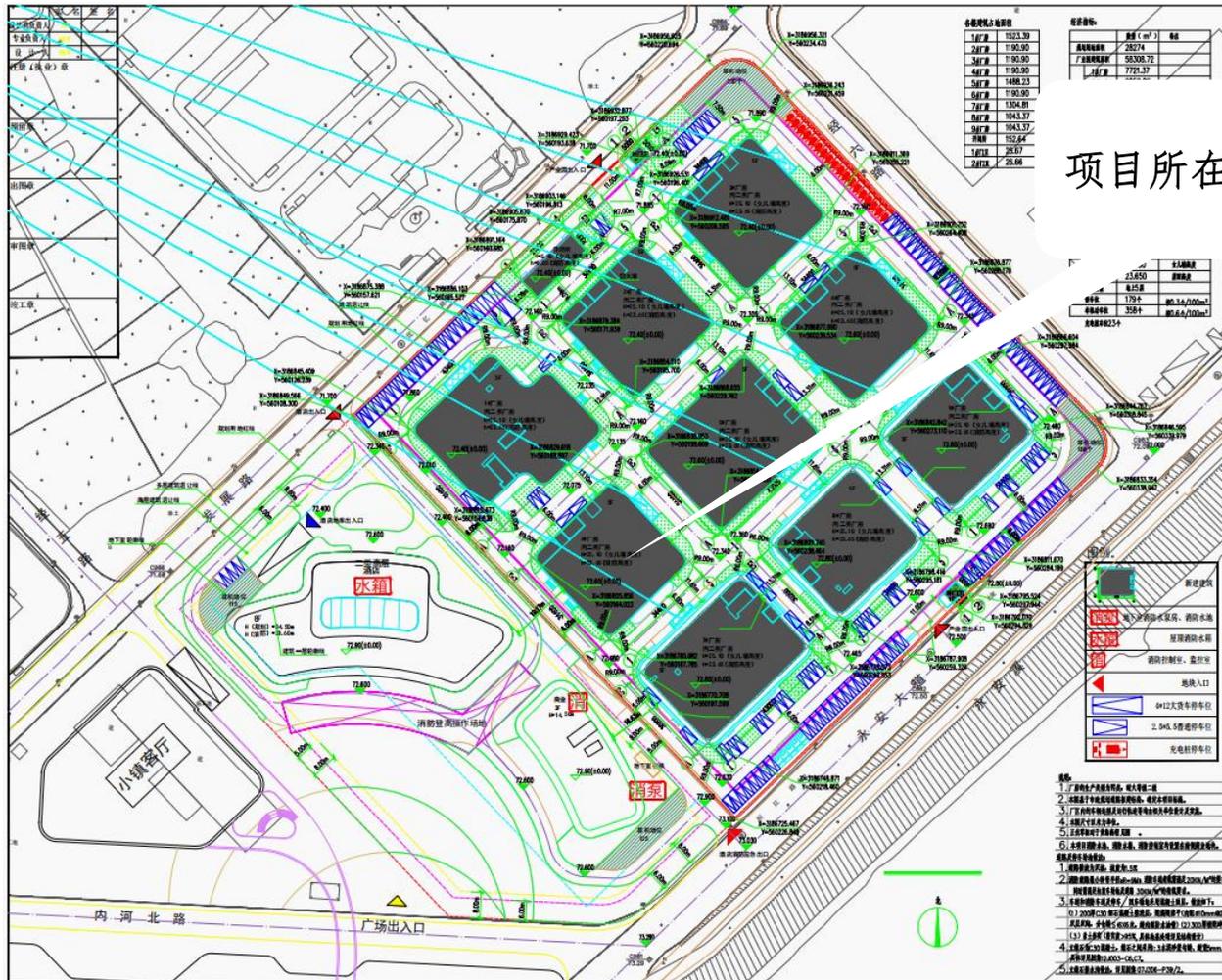
根据台环函〔2022〕128号《台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明确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削减替代比例的函》的要求，仙居县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新增排放量削减替代比例不得低于 1:1，氨氮削减替代比例不得低于 1: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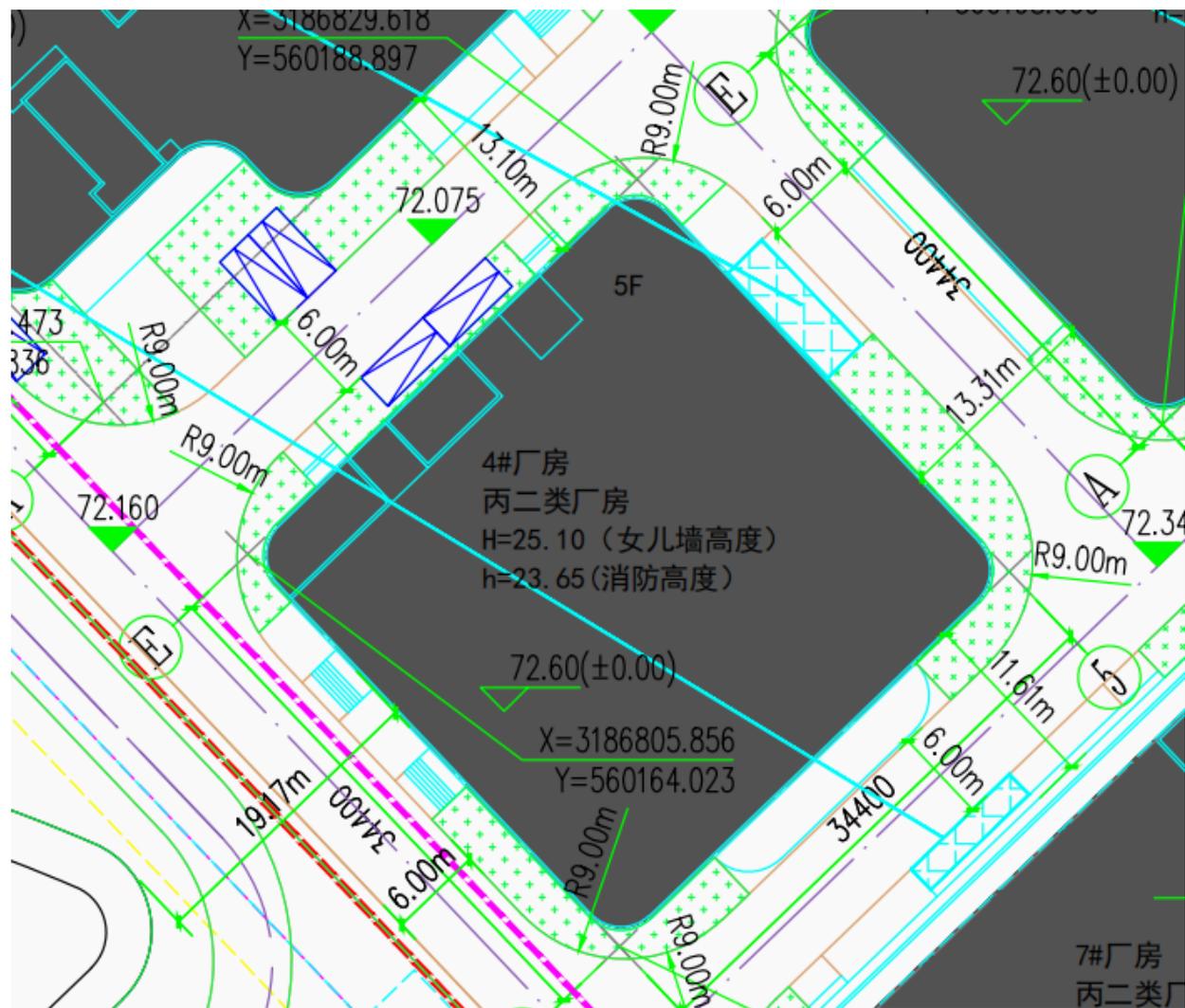
附图一：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平面布置图



仙居医械小镇 1 期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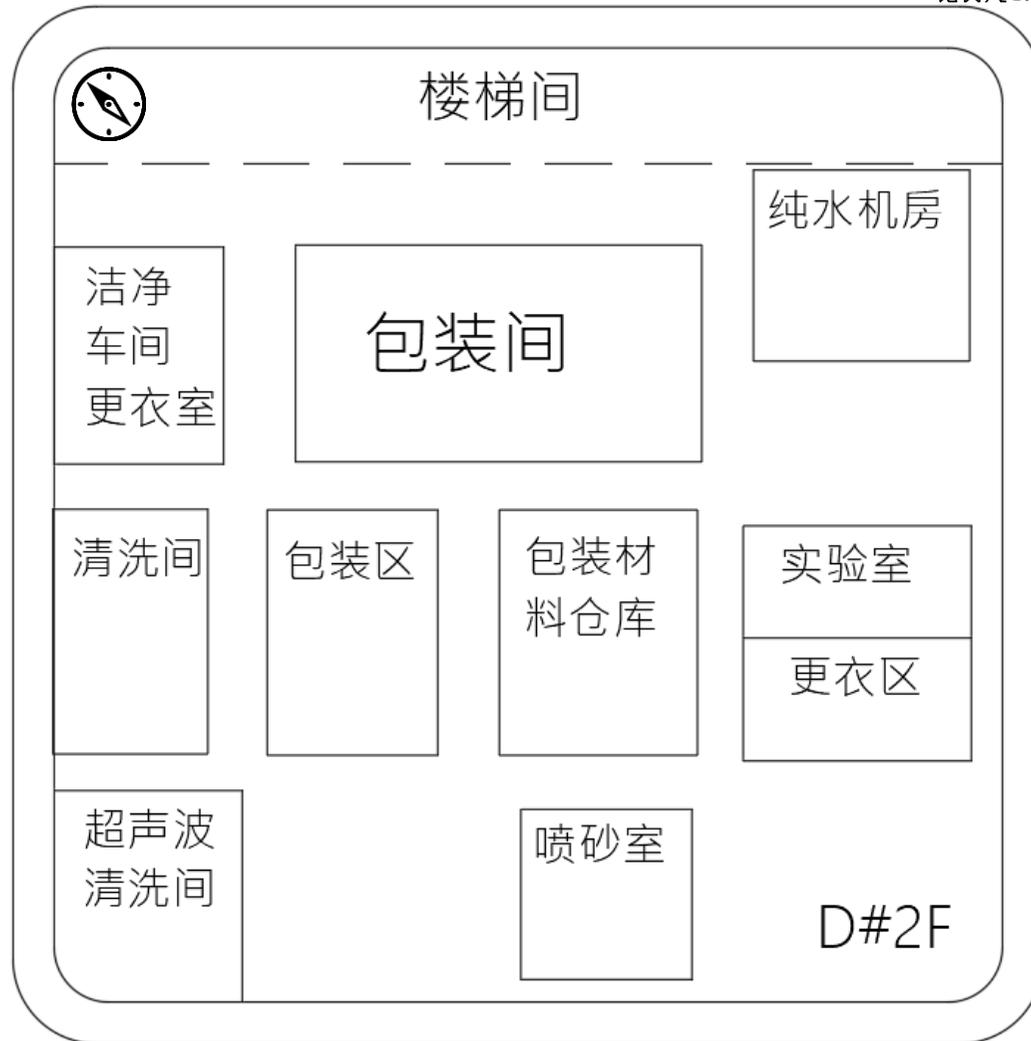


D 栋 (4#) 平面布置图

比例尺 1:2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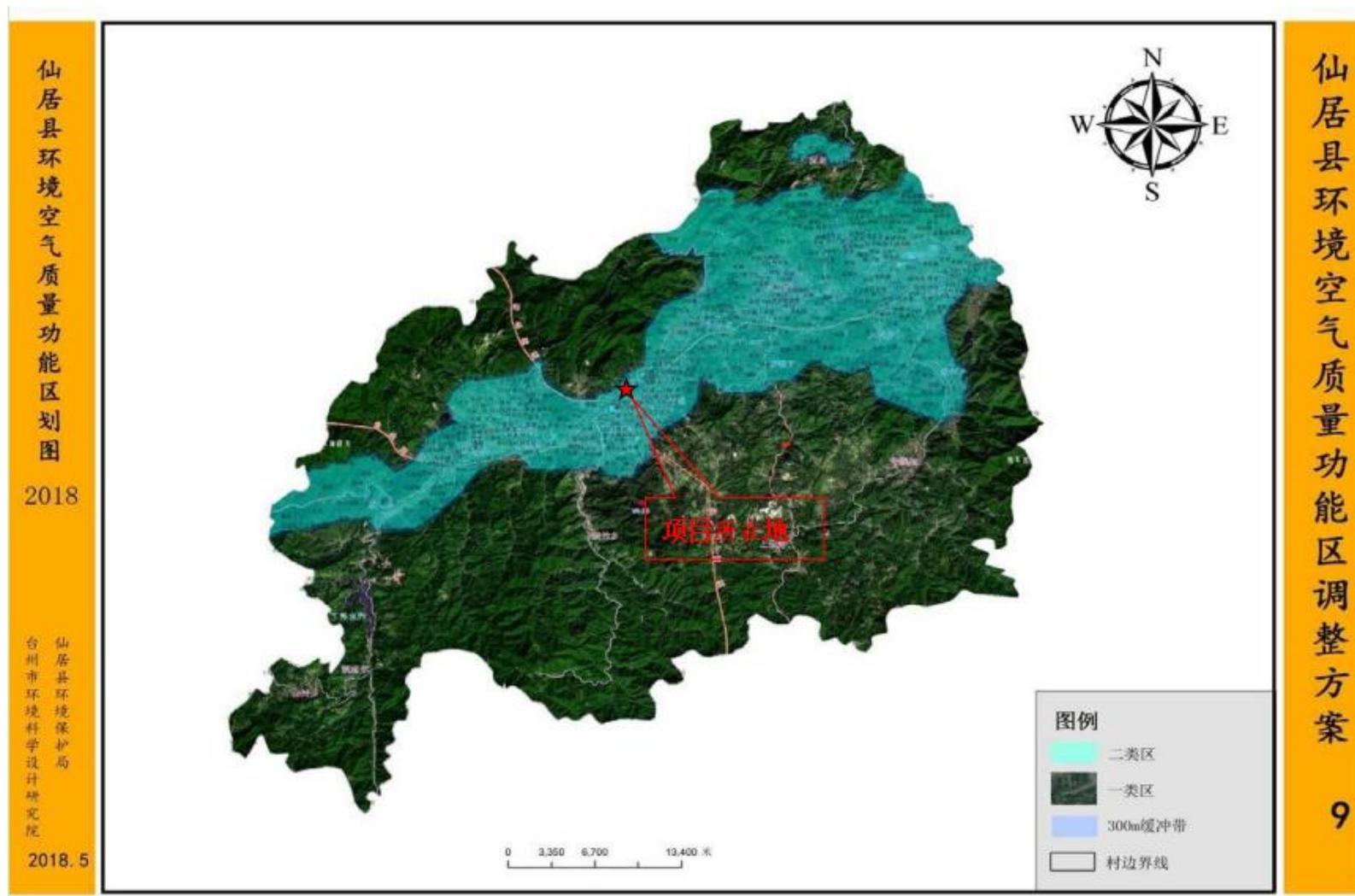
比例尺 1:2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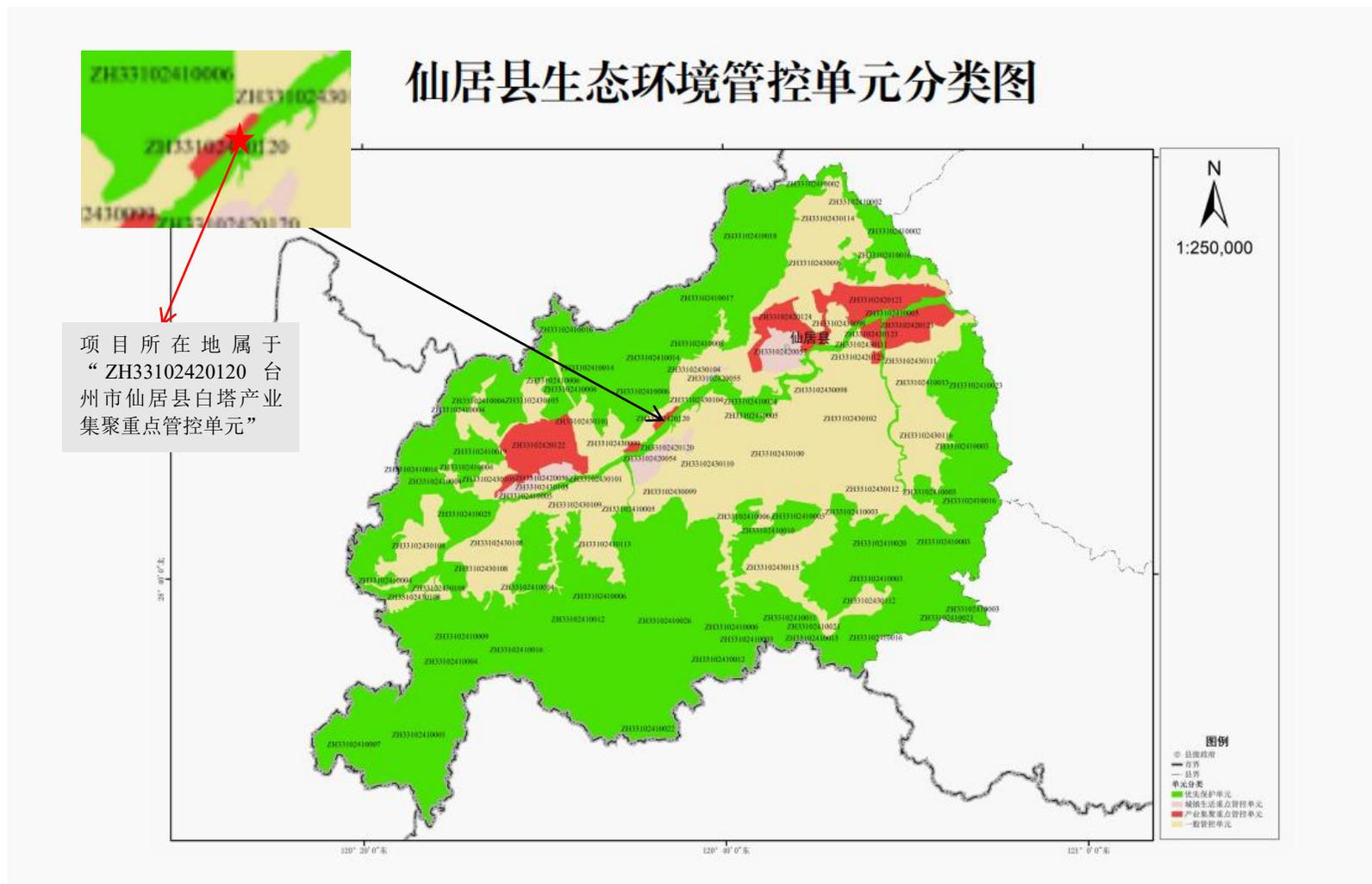
比例尺 1:2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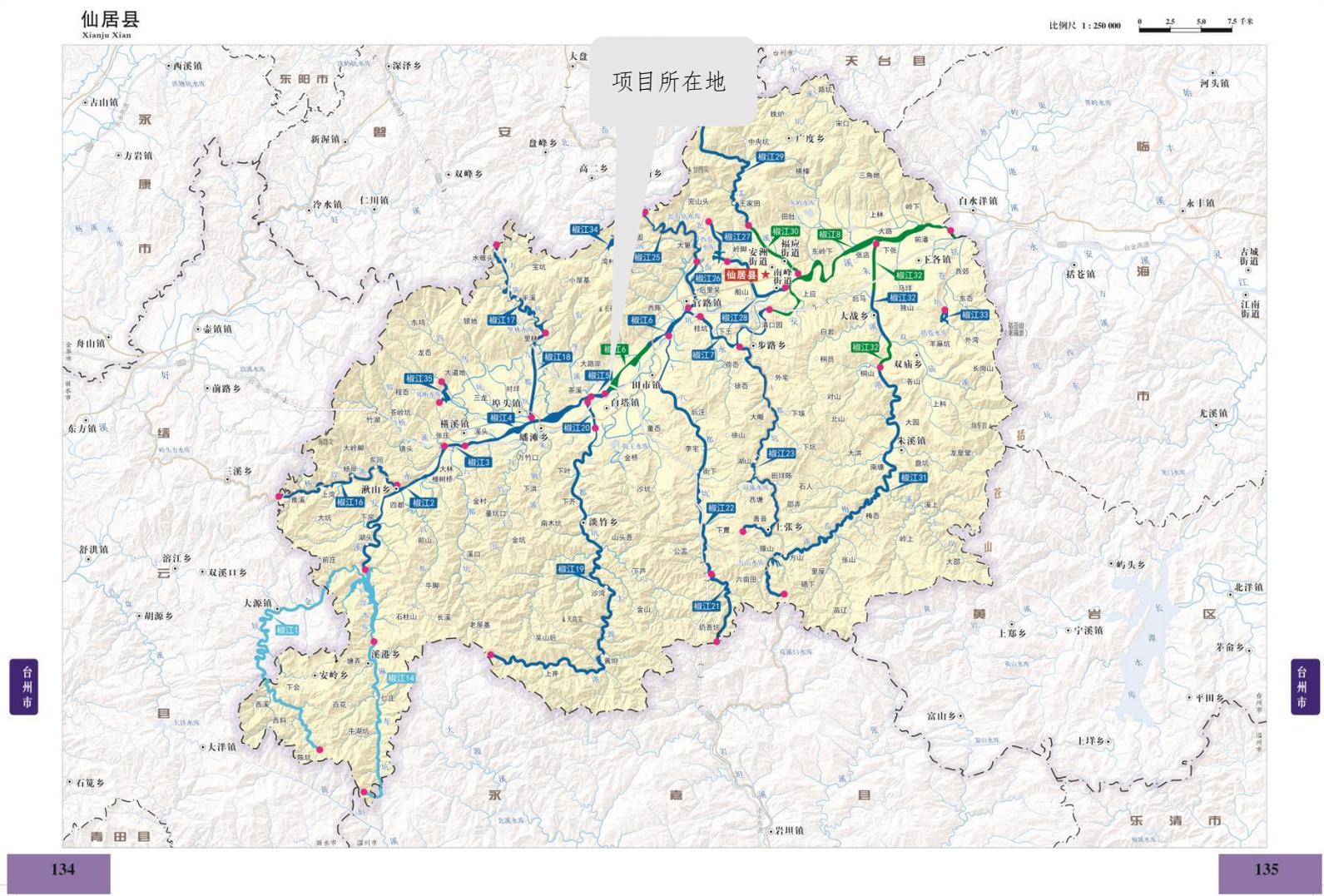
附图三：仙居县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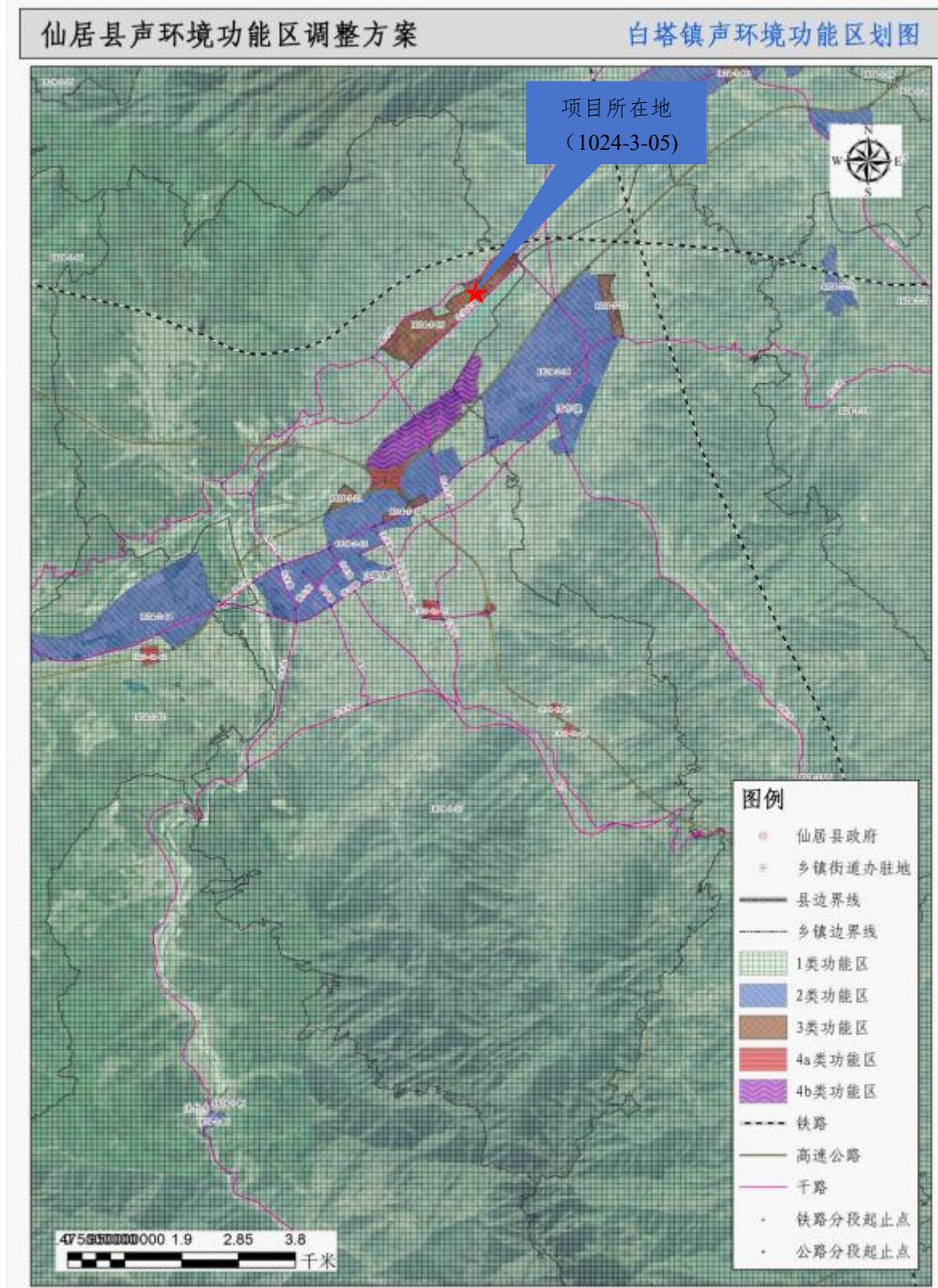
附图四：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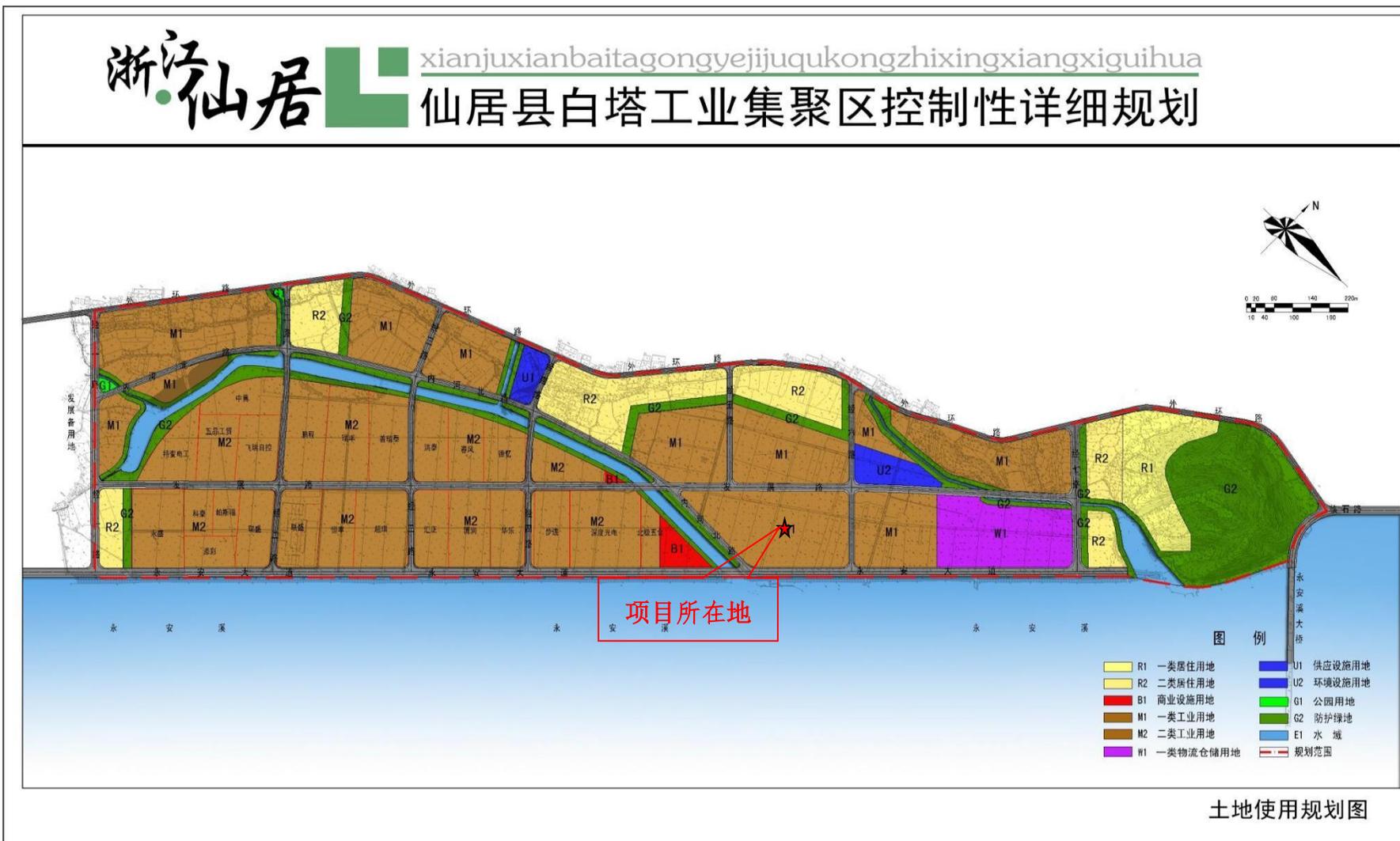
附图五: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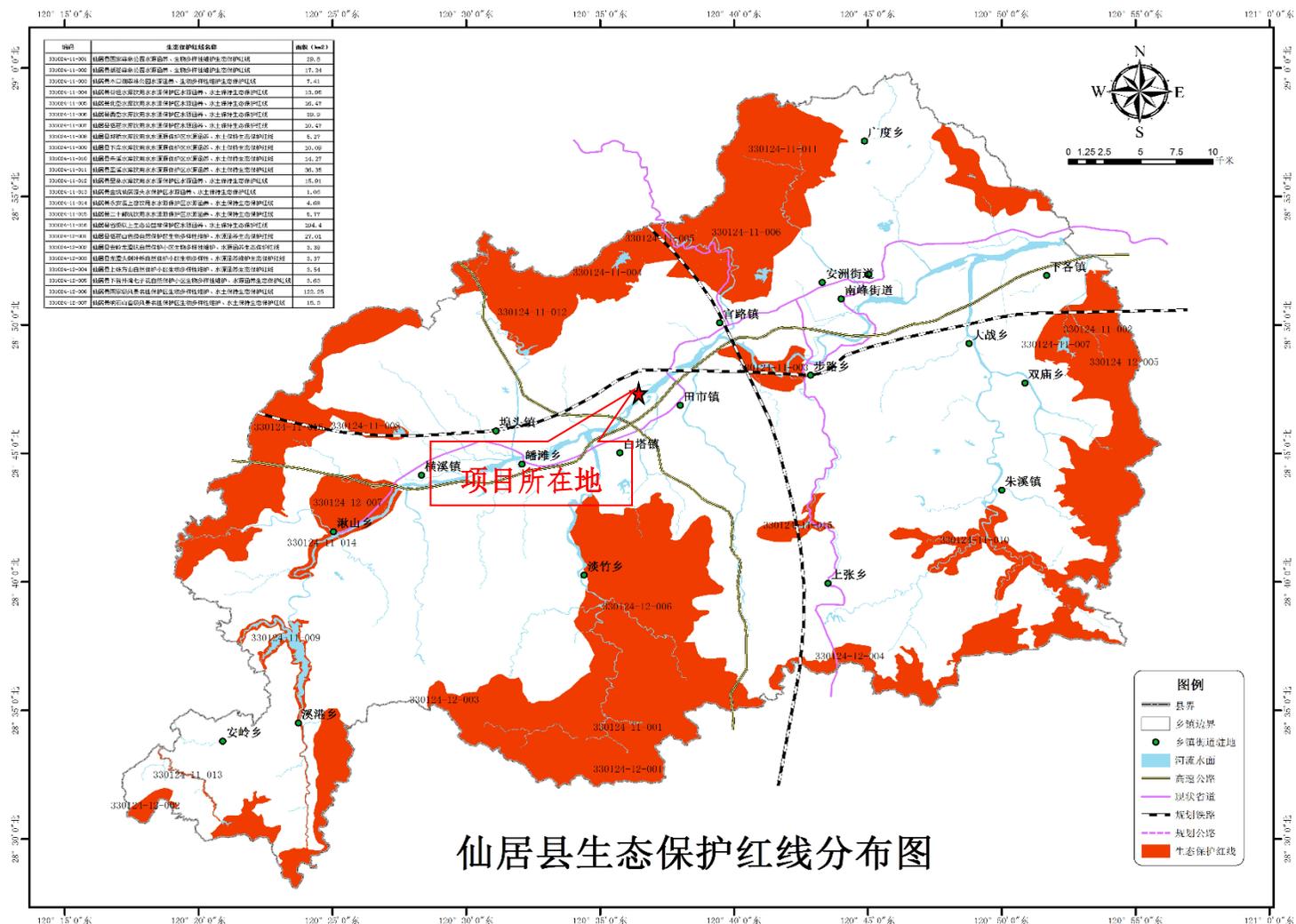
附图六：声环境功能区划图



附图七：仙居县经济开发区白塔片区土地利用规划图



附图八：仙居县生态保护红线分布图



附件一、立项文件

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

备案机关: 仙居县经济和信息化局

备案日期: 2024年04月28日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代码	2404-331024-07-02-226408						
	项目名称	韩一好年产30万套口腔医疗器材项目						
	项目类型	备案类(内资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浙江省台州市仙居县			
	详细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仙居县经济开发区白塔区块桐江路12号D栋1楼2楼5楼						
	国际行业	口腔科用设备及器具制造(3582)	所属行业		医药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项目	高端医疗器械创新发展: 新型基因、蛋白和细胞诊断设备, 新型医用诊断设备和试剂, 高性能医学影像设备, 高端放射治疗设备, 急危重症生命支持设备, 人工智能辅助医疗设备, 移动与远程诊疗设备, 高端康复辅助器具, 高端植入介入产品, 手术机器人等高端外科设备及耗材, 生物医用材料、增材制造技术开发与应用						
	开工时间	2024年04月	拟建成时间		2025年12月			
	是否零土地项目	否						
	是否包含新增建设用地	否						
	总用地面积(亩)	5.4	新增建筑面积(平方米)		0.0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3600	其中: 地上建筑面积(平方米)		1200			
	建设规模与建设内容(生产能力)	项目主要采用SLA表面处理技术和生物可吸收材料喷砂技术及亲水表面处理工艺, 购置磁力研磨等设备, 项目建成后年产30万套口腔医疗器材的生产能力, 产品具有超高清洁品质和初期稳定性及良好的骨结合特点, 预计可实现新增年销售额2000万元, 利税400万元。						
	项目联系人姓名	徐杨东	项目联系人手机		18042482238			
接收批文邮寄地址	江波 15355027936 浙江省台州市仙居县 永安大道6号仙居医械小镇企业服务中心							
项目投资情况	总投资(万元)							
	合计	固定资产投资1445.5900万元					建设期利息	铺底流动资金
		土建工程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预备费		
	1445.5900	0.0000	1445.5900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资金来源(万元)							
合计	财政性资金	自有资金(非财政性资金)			银行贷款	其它		
1445.5900	0.0000	1445.5900			0.0000	0.0000		
项	项目(法人)单位	韩一好(台州)齿科智造有限公司		法人类型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目 单 位 基 本 情 况	项目法人证照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项目法人证照号码	91331000MAD52GE68J	
	单位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仙居县白塔镇仙居县经济开发区白塔区块园区服务中东北面300米		成立日期	2023年12月
	注册资金(万)	1035.000000	币种	人民币元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	林小平	法定代表人手机号码	15355027936	
项 目 变 更 情 况	登记赋码日期	2024年04月28日			
	备案日期	2024年04月28日			
项 目 单 位 声 明	<p>1. 我单位已确认知悉国家产业政策和准入标准，确认本项目不属于产业政策禁止投资建设的项目或实行核准制管理的项目。</p> <p>2. 我单位对录入的项目备案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p>				

说明：

- 项目代码是项目整个建设周期唯一身份标识，项目申报、办理、审批、监管、延期、调整等信息，均需统一关联至项目代码。项目代码是各级政府有关部门办理审批事项、下达资金、开展审计监督等必要条件，项目单位要将项目代码标注在中报文件的显著位置。项目审批监管部门要将代码印制在审批文件的显著位置。项目业主单位提交中报材料时，相关审批监管部门必须核验项目代码，对未提供项目代码的，审批监管部门不得受理并应引导项目单位通过在线平台获取代码。
- 项目备案后，项目法人发生变化，项目拟建地址、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发生重大变更，或者放弃项目建设的，项目单位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及时告知备案机关，并修改相关信息。
- 项目备案后，项目单位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等基本信息。项目开工前，项目单位应当登陆在线平台报备项目开工基本信息。项目开工后，项目单位应当按照有关项目管理规定定期在线报备项目建设动态进度基本信息。项目竣工后，项目单位应当在线报备项目竣工基本信息。

附件二、租赁证明

证 明

兹证明韩一好（台州）齿科智造有限公司住所位于浙江省台州市仙居县经济开发区白塔区块园区桐江路12号D栋1楼、2楼、5楼，该住所房产权属于台州科安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所有，由台州科安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无偿提供给韩一好（台州）齿科智造有限公司使用三年，房产证手续未办属实，非违章建筑。

提供人：

仙居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盖章）



台州科安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用于工商地址变更、环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盖章



证明属实

2024年10月25日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00MAD52GE68J

<p><b>名称</b> 韩一好 (台州) 齿科智造有限公司</p> <p><b>类型</b>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p> <p><b>法定代表人</b> 林小平</p> <p><b>经营范围</b> 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p><b>注册资本</b> 壹仟零叁拾伍万人民币元</p> <p><b>成立日期</b> 2023年12月05日</p> <p><b>住所</b> 浙江省台州市仙居县白塔镇仙居县经济开发区白塔区块园区服务中东北面300米</p>
---------------------------------------------------------------------------------------------------------------------------------------------------------------------------------------------------------------------------------------------------------------------------------------------------------------------------	---------------------------------------------------------------------------------------------------------------------

**登记机关**



2023年12月1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四、证明

证 明

兹证明汉斯夫(台州)医学科技有限公司、韩一好(台州)齿科智造有限公司是康健苗苗(杭州)医药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汉斯夫(杭州)医学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并控股的子公司。

康健苗苗(杭州)医药有限公司对汉斯夫(台州)医学科技有限公司、韩一好(台州)齿科智造有限公司都享受最终控制权。

公司(盖章): 康健苗苗(杭州)医药有限公司

法人签名:

日 期: 2024年5月21日



## 附件五、Micro 90 清洗液 MSDS



###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依据 GHS/17519

### MICRO 90®

浓缩清洁液

发行日期: January 1, 2021

取代版本 April 1, 2020

#### 第1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 1.1 产品标识

注册名称

MICRO 90®

##### 1.2 物质与混合物相关识别使用以及不建议使用

相关识别用途

万用清洁剂  
工业用途  
不可做为个人用途 (家用)

##### 1.3 安全数据表供货商详细信息

International Products Corporation  
201 Connecticut Drive  
Burlington, NJ  
08016  
美国  
<https://www.ipcol.com/>  
+1 6093868770  
电邮 (主管人员) [tmcguckin@ipcol.com](mailto:tmcguckin@ipcol.com)

##### 1.3.1 额外信息

制造商						
名称	姓名	邮政编码/城市	国家	电话	电邮	网站
International Products Corporation	201 Connecticut Drive	08016 Burlington	美国	1-609-386-8770	<a href="mailto:mkt@ipcol.com">mkt@ipcol.com</a>	<a href="http://www.ipcol.com">www.ipcol.com</a>

##### 1.4 紧急电话号码

##### 1.4.1 紧急信息服务

1-609-386-8770  
此号码仅下列办公时间可用: 周一至周五 08:00 - 16:30, Eastern Time

#### 第2部分 危险性概述

##### 2.1 物质或混合物之分类

依据 GHS 分类

节	危害分类	类别	危害分类与类别	危害说明
3.9	特定目标器官毒性 - 重复暴露	2	STOT RE 2	H373
4.1A	对水生环境有害 - 急性危害	3	Aquatic Acute 3	H402
4.1C	对水生环境有害 - 慢性危害	3	Aquatic Chronic 3	H412

缩写全文: 参阅第 16 节.

最重要之不良物理化学、人体健康与环境影响

短期或长期暴露后可预期迟发性或立即影响. 溢漏及消防用水可能导致水道污染.

##### 2.2 标示组件

中国: zh

页: 1 / 12

**MICRO 90®**  
浓缩清洁液

发行日期: January 1, 2021

取代版本 April 1, 2020

标示

- 讯号字

警告

- 图示

GHS08



危害说明:

H373

长期或反复接触可能对器官造成伤害。

H412

对水生生物有害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

**2.3 其他危害**

PBT 与 vPvB 评估

此混合物不含任何评估为 PBT 或 vPvB 之物质。

**第3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3.1 物质**

不相关 (混合物)

**3.2 混合物**

混合物说明

物质名称	标识	重量 %	依据 GHS 分类	图示
乙二胺四乙酸四钠	CAS 编号 64-02-8	10 - < 25	Acute Tox. 4 / H302 Acute Tox. 4 / H332 Eye Dam. 1 / H318 STOT RE 2 / H373 Aquatic Acute 3 / H402	
二甲苯磺酸铵	CAS 编号 26447-10-9	5 - < 10	Acute Tox. 5 / H313 Eye Irrit. 2 / H319	
苯磺酸, 4-C10-13-仲烷基衍生物, 包括: 用三乙醇胺	CAS 编号 68584-25-8	5 - < 10	Acute Tox. 5 / H303 Skin Corr. 1C / H314 Eye Dam. 1 / H318 Aquatic Chronic 3 / H412	

**第4部分 急救措施**

**4.1 急救措施说明**

一般注意事项

受感染人员不可无人看管。将患者移出危险区域。保持受感染人员温暖、静止并覆盖。立刻脱下所有沾染的衣物。若有任何疑问或症状持续, 寻求医疗协助。若昏迷将人员置于复苏姿势。不可喂食任何物品。

吸入之后

若呼吸不顺或停止, 立即寻求医疗协助并开始急救措施。提供新鲜空气。

皮肤接触之后

以大量肥皂与清水冲洗。

眼睛接触之后

若佩戴隐形眼镜并方便取下, 取下隐形眼镜, 将眼睑撑开, 以大量水持续冲洗至少10分钟。

## MICRO 90® 浓缩清洁液

发行日期: January 1, 2021

取代版本 April 1, 2020

### 摄入之后

以清水冲洗口腔（仅在意识清醒时）。不可诱导呕吐。

#### 4.2 最重要之症状与作用，急性与迟发

症状及影响目前未知。

#### 4.3 表示需要任何立即医疗措施与特殊处理

无

### 第5部分 消防措施

#### 5.1 灭火剂

##### 适当灭火剂

浇水, 抗酒精泡沫, BC-灭火粉, 二氧化碳 (CO<sub>2</sub>)

##### 不适当灭火剂

水柱

#### 5.2 物质或混合物造成之特殊危害

##### 有害燃烧产品

一氧化碳 (CO), 二氧化碳 (CO<sub>2</sub>)

#### 5.3 救火员建议

若发生火灾及爆炸, 避免吸入烟雾。统筹火警周遭消防措施。消防用水不可进入排水管或水道。分别收集受污染消防用水。在适当距离以一般预防措施实施灭火。

### 第6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 6.1 人员防范、保护装备与紧急程序

##### 非急救人员

将人员移至安全处。

##### 紧急状况处理人员

若暴露于蒸气/尘/雾/气体时穿戴呼吸器。

#### 6.2 环境防范

远离排水管、地表及地下水。保留受污染清洗用水并废弃处理。若物质已进入水道或下水道, 通知负责机关。

#### 6.3 围阻与清洁方法及材料

##### 抑制泄漏之建议

覆盖下水管

##### 清洁泄漏之建议

以吸收材料擦去 (例如布、刷毛布)。收集溢漏: 锯末, 硅藻土, 沙, 万用吸附剂

##### 适当围阻技术

吸收材料之使用。

#### 6.4 参阅其他节

危害燃烧产品: 参阅第 5 节。个人防护装备: 参阅第 8 节。不相容材料: 参阅第 10 节。废弃考虑: 参阅第 13 节。

**MICRO 90®**  
浓缩清洁液

发行日期: January 1, 2021

取代版本 April 1, 2020

**第7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7.1 安全处理防范**

建议

- 预防火灾及产生气溶胶与粉尘之措施

使用区域及总通风装置, 仅在通风良好处使用。

一般工作卫生建议

使用后清洗双手, 在工作区域不可饮食或抽烟, 进入用餐区之前脱下受污染衣物及保护装备, 禁止将食物或饮料放置于化学品附近, 禁止将化学品放置于一般用于食物或饮料之容器内, 远离饮食及动物饲料。

**7.2 安全储存条件, 包含任何不兼容性**

- 储存空间或容器之特殊设计

- 储存温度

建议储存温度: 2–43 °C

- 包装兼容性

只能使用经过核准 (例如依据危险物品法规) 之包装。

**第8部分 接触控制/个体防护**

**8.1 控制参数**

此信息无法取得。

混合物成分相关 DNEL						
物质名称	CAS 编号	端点	限值	防护目标, 暴露途径	使用于	暴露时间
乙二醇四乙酸四钠	64-02-8	DNEL	1,5 mg/m <sup>3</sup>	人体, 吸入	工人 (工业)	慢性 - 局部影响
乙二醇四乙酸四钠	64-02-8	DNEL	3 mg/m <sup>3</sup>	人体, 吸入	工人 (工业)	急性 - 局部影响
二甲苯磺酸铵	26447-10-9	DNEL	26,9 mg/m <sup>3</sup>	人体, 吸入	工人 (工业)	慢性 - 全身影响
二甲苯磺酸铵	26447-10-9	DNEL	136,3 mg/kg 体重/天	人体, 皮肤	工人 (工业)	慢性 - 全身影响
苯磺酸, 4-C10-13-仲烷基衍生物, 包括用三乙醇胺	68584-25-8	DNEL	4,1 mg/m <sup>3</sup>	人体, 吸入	工人 (工业)	慢性 - 全身影响
苯磺酸, 4-C10-13-仲烷基衍生物, 包括用三乙醇胺	68584-25-8	DNEL	5,29 mg/kg 体重/天	人体, 皮肤	工人 (工业)	慢性 - 全身影响

混合物成分相关 PNEC						
物质名称	CAS 编号	端点	限值	生物体	环境区块	暴露时间
乙二醇四乙酸四钠	64-02-8	PNEC	2,2 mg/l	水生生物	淡水	短期 (单一事件)
乙二醇四乙酸四钠	64-02-8	PNEC	0,22 mg/l	水生生物	海水	短期 (单一事件)
乙二醇四乙酸四钠	64-02-8	PNEC	43 mg/l	水生生物	污水处理厂 (STP)	短期 (单一事件)
乙二醇四乙酸四钠	64-02-8	PNEC	0,72 mg/kg	陆生生物	土壤	短期 (单一事件)

**MICRO 90®**  
浓缩清洁剂

发行日期: January 1, 2021

取代版本 April 1, 2020

混合物成分相关 PNEC						
物质名称	CAS 编号	端点	限值	生物体	环境区块	暴露时间
二甲苯磺酸铵	26447-10-9	PNEC	0,23 mg/l	水生生物	淡水	短期 (单一事件)
二甲苯磺酸铵	26447-10-9	PNEC	0,023 mg/l	水生生物	海水	短期 (单一事件)
二甲苯磺酸铵	26447-10-9	PNEC	100 mg/l	水生生物	污水处理厂 (STP)	短期 (单一事件)
二甲苯磺酸铵	26447-10-9	PNEC	0,862 mg/kg	水生生物	淡水沉积物	短期 (单一事件)
二甲苯磺酸铵	26447-10-9	PNEC	0,086 mg/kg	水生生物	海水沉积物	短期 (单一事件)
二甲苯磺酸铵	26447-10-9	PNEC	0,037 mg/kg	陆生生物	土壤	短期 (单一事件)
苯磺酸, 4-C10-13-仲烷基衍生物, 包括: 用三乙醇胺	68584-25-8	PNEC	0,268 mg/l	水生生物	淡水	短期 (单一事件)
苯磺酸, 4-C10-13-仲烷基衍生物, 包括: 用三乙醇胺	68584-25-8	PNEC	0,027 mg/l	水生生物	海水	短期 (单一事件)
苯磺酸, 4-C10-13-仲烷基衍生物, 包括: 用三乙醇胺	68584-25-8	PNEC	7 mg/l	水生生物	污水处理厂 (STP)	短期 (单一事件)
苯磺酸, 4-C10-13-仲烷基衍生物, 包括: 用三乙醇胺	68584-25-8	PNEC	8,1 mg/kg	水生生物	淡水沉积物	短期 (单一事件)
苯磺酸, 4-C10-13-仲烷基衍生物, 包括: 用三乙醇胺	68584-25-8	PNEC	8,1 mg/kg	水生生物	海水沉积物	短期 (单一事件)
苯磺酸, 4-C10-13-仲烷基衍生物, 包括: 用三乙醇胺	68584-25-8	PNEC	35 mg/kg	陆生生物	土壤	短期 (单一事件)

## 8.2 暴露控制

### 适当工程控制

总通风装置。

### 个体保护措施 (个人防护装备)

#### 眼部/面部防护

穿戴眼部/脸部护具。

#### 皮肤防护

##### - 手部防护

穿戴适当手套。使用依据 EN 374 测试通过之化学保护手套。使用前检查泄漏/紧闭/抗渗性。若要再次使用手套, 脱下前先清洁手套并晾干。特殊用途建议与上述手套供货商一起检查防护手套之化学阻力。

##### - 其他保护措施

给予皮肤再生复原期。建议采取预防性皮肤保护措施 (隔离乳霜/软膏)。处置后彻底清洗双手。

#### 呼吸防护

若通风不良应穿戴呼吸护具。

**MICRO 90®**  
浓缩清洁液

发行日期: January 1, 2021

取代版本 April 1, 2020

环境暴露控制

使用适当容器避免环境污染。远离排水管、地表及地下水。

**第9部分 理化特性**

**9.1 基本物理与化学性质信息**

**外观**

物理状态	液体
颜色	无色-澄清-淡黄色
气味	似氨

**其他安全参数**

pH (值)	9 – 9,9 (25 °C)
熔点/凝固点	-8 °C
初沸点与沸腾范围	100 °C
闪点	未定
蒸发率	未定
可燃性 (固态、气态)	不相关, (液体)
爆炸限制	未定
蒸气压	0,05 mmHg
密度	1,13 – 1,145 g/cm <sup>3</sup> 于 25 °C
蒸气密度	此信息无法取得

**溶解度**

- 水溶性	以任何比例混溶
-------	---------

**分配系数**

- 正辛醇/水 (log KOW)	此信息无法取得
自燃温度	未定

**粘度**

## MICRO 90® 浓缩清洁液

发行日期: January 1, 2021

取代版本 April 1, 2020

- 运动黏度	8,734 mm <sup>2</sup> /s
- 动力黏度	10 mPa s 于 25 °C
爆炸性质	无
氧化性质	无

### 第10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性

#### 10.1 反应性

考虑不相容性: 参阅下列“避免情况”与“不相容材料”。

#### 10.2 化学稳定性

货架期限: 从生产之日起五年。

#### 10.3 危害反应之可能性

无已知危害反应。

#### 10.4 避免情况

不可混合其他化学品。

#### 10.5 不相容材料

避免长时间接触未固化的油漆、锌、铝、冷轧钢或钢及其合金。避免接触聚碳酸酯、聚甲基丙烯酸甲酯和聚苯醚, 因为长时间接触后, 这些塑料可能会产生裂纹。有关更多详细信息, 请参阅产品的兼容性表。

#### 10.6 有害分解产品

由于使用、储存、溢漏及加热产生之合理预期有害分解产物未知。危害燃烧产品: 参阅第 5 节。

### 第11部分 毒理学信息

#### 11.1 毒理作用信息

测试数据基础。

##### 分类程序

分类以测试混合物为基础。

##### 依据 GHS 分类

##### 急性毒性

不应分类为急性毒性。

混合物成分之急性毒性预估 (ATE)			
物质名称	CAS 编号	暴露途径	ATE
乙二胺四乙酸四钠	64-02-8	口服	1,913 mg/kg
乙二胺四乙酸四钠	64-02-8	吸入: 尘/雾	1,5 mg/4h
二甲苯磺酸铵	26447-10-9	皮肤	2,000 mg/kg
苯磺酸, 4-C10-13-种烷基衍生物, 包括。用三乙醇胺	68584-25-8	口服	2,925 mg/kg

**MICRO 90®**  
浓缩清洁液

发行日期: January 1, 2021

取代版本 April 1, 2020

**皮肤腐蚀性/刺激性**

不应分类为腐蚀/刺激皮肤。

**重度眼睛伤害/眼睛刺激**

不应分类为对眼睛具有重度伤害或刺激。

**呼吸或皮肤致敏性**

不应分类为呼吸或皮肤致敏性。

**生殖细胞致突变性**

不应分类为生殖细胞致突变性。

**致癌性**

不应分类为致癌性。

**生殖毒性**

不应分类为生殖毒性物。

**特定目标器官毒性 - 单一暴露**

不应分类为特定目标器官毒性物 (单一暴露)。

**特定目标器官毒性 - 重复暴露**

经由长期或重复暴露 可能导致器官损害。

**呼吸危害**

不应分类为具有呼吸危害。

**第12部分 生态学信息**

**12.1 毒性**

对水生生物有长期危害影响。

水生毒性 (急性)			
端点	值	物种	暴露时间
EC50	47 mg/l	胖头鲶	48 h

混合物成分之水生毒性 (急性)					
物质名称	CAS 编号	端点	值	物种	暴露时间
乙二醇四乙酸钠	64-02-8	LC50	41 mg/l	鱼类	96 h
乙二醇四乙酸钠	64-02-8	EC50	140 mg/l	水生无脊椎动物	48 h
二甲苯磺酸铵	26447-10-9	LC50	>1,000 mg/l	鱼类	96 h
二甲苯磺酸铵	26447-10-9	EC50	>1,000 mg/l	水生无脊椎动物	48 h

**MICRO 90®**  
浓缩清洁液

发行日期: January 1, 2021

取代版本 April 1, 2020

**12.2 持久性与可降解性**

混合物成分之可降解性						
物质名称	CAS 编号	过程	降解率	时间	方法	来源
二甲苯磺酸铵	26447-10-9	产生二氧化碳	99,8 %	28 d		ECHA
苯磺酸, 4-C10-13-仲烷基衍生物, 包括。用三乙醇胺	68584-25-8	产生二氧化碳	101 %	28 d		ECHA

**12.3 生物累积潜势**

数据无法取得。

混合物成分之生物累积潜势				
物质名称	CAS 编号	BCF	Log KOW	BOD5/COD
乙二醇四乙醚四钠	64-02-8	1,8		
二甲苯磺酸铵	26447-10-9		0,07 (pH 值: 8,87, 20 °C)	
苯磺酸, 4-C10-13-仲烷基衍生物, 包括。用三乙醇胺	68584-25-8		1,5 (23 °C)	

**12.4 土壤中移动性**

数据无法取得。

**12.5 PBT 与 vPvB 评估**

数据无法取得。

**12.6 其他不利影响**

内分泌失调潜势  
没有列出任何成分。

**第13部分 废弃处置**

**13.1 废弃物处理方法**

污水废弃相关信息  
可依据当地、州、联邦法规丢弃。

**容器/包装废弃物处理**

只能使用经过核准（例如依据危险废物法规）之包装。完全清空之包装可回收。以处理该物质之方式处理受污染包装。

**备注**

请注意相关国家或地区条款。废弃物应分类后由当地或国家废弃物管理单位分开处理。

**MICRO 90®**  
浓缩清洁液

发行日期: January 1, 2021

取代版本 April 1, 2020

**第14部分 运输信息**

- 14.1 UN 编号 未分派
- 14.2 联合国正确运输名称 未分派
- 14.3 运输危害分类 未分派
- 14.4 包装类型 未分派
- 14.5 环境危害 依据危险物品法规无环境危害

14.6 使用者特殊防范

没有额外信息。

运输信息 - 国家法规 - 额外信息 (UN RTDG)

未分派

**第15部分 法规信息**

15.1 物质或混合物特定之安全、健康与环境法规/法律

没有额外信息。

国家库存

国家	国家库存	状态
EU	REACH Reg.	并未列出所有成分
US	TSCA	所有成分均列出

图例

REACH Reg. REACH 已注册物质  
TSCA Toxic Substance Control Act

15.2 化学安全评估

未执行此混合物中物质之化学安全评估。

**第16部分 其他信息**

缩写与简写

缩写	使用缩写说明
Acute Tox.	急性毒性
Aquatic Acute	对水生环境有危害 - 急性危害
Aquatic Chronic	对水生环境有危害 - 慢性危害
ATE	急性毒性预估
BCF	生物浓度因素
BOD	生化需氧量
CAS	化学摘要服务社 (保有最完善化学物质列表之服务)
COD	化学需氧量

## MICRO 90® 浓缩清洁液

发行日期: January 1, 2021

取代版本 April 1, 2020

缩写	使用缩写说明
DGR	危险物品法规 (见 IATA/DGR)
DNEL	衍生无作用值
EC50	作用浓度 50 %。EC50 对应为已试验物质在特定期间内导致 50 % 反应变化 (如生长变化) 之浓度
Eye Dam.	对眼睛有重度伤害
Eye Irrit.	]对眼睛刺激
GHS	联合国制定之“化学品全球分类及标示调和制度”(Globally Harmonized System of Classification and Labelling of Chemicals)
IATA	国际航空运输协会
IATA/DGR	空运 (IATA) 危险物品法规 (DGR)
IMDG	国际海运危险物品准则
LC50	致死浓度 50%: LC50 对应为已试验物质在特定期间内导致 50 % 致死性之浓度
log KOW	正辛醇/水
PBT	持久性、生物累积性及毒性
PNEC	预估无反应浓度
Skin Corr.	对皮肤具有腐蚀性
Skin Irrit.	对皮肤具有刺激性
STOT RE	特定目标器官毒性 - 重复暴露
vPvB	高持久性与高生物累积性

### 主要参考文献与数据源

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通则(国家标准 GB13690)。国家标准: 国家标准: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内容和项目顺序。GB/T 16483。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写指南。GB/T 17519。

联合国对危险物运输之建议。国际海运危险物品准则 (IMDG)。空运 (IATA) 危险物品法规 (DGR)。

### 分类程序

分类以测试混合物为基础。

### 相关短语列表 (代码及全文列于第 2、3 章)

代码	文字
H302	吞咽有害。
H303	吞咽可能有害。
H313	皮肤接触可能有害。
H314	造成严重皮肤灼伤和眼损伤。
H318	造成严重眼损伤。
H319	造成严重眼刺激。
H332	吸入有害。



##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依据 GB/T 17519

### MICRO 90®

浓缩清洁液

发行日期: January 1, 2021

取代版本 April 1, 2020

代码	文字
H373	长期或反复接触可能对器官造成伤害。
H402	对水生生物有害。
H412	对水生生物有害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

#### 免责声明

本信息基于我们目前所知状况。本安全数据表已汇编并仅限于此产品。

# 仙居医械小镇项目入园联席会议 专题会议纪要

〔2023〕1号

医械小镇专班办公室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时 间：2023年11月15日上午

地 点：供电大楼13楼会议室

主 持：吕振宏

参会人员：余宏龙 王 懿 陈丽芝 范杨航 胡松卫  
王 忠 张 哲 王旭燕 李 瑛 郑尚吉  
陈 将 张燕红 陈 敏 王 政

列席人员：李 晓 刘毅超

议 题：研究康健苗苗（杭州）医药有限公司等十家企业  
入园有关事宜

会议就康健苗苗（杭州）医药有限公司高端牙科产品智能制造基地项目、浙江赛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4000万离心管、滤芯生产线项目、浙江睿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超声及射频类高端电

- 1 -

外科手术器械生产基地项目、江苏科标医学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共享微生物实验室项目、浙江影加医疗设备有限公司（肺科及牙科导航系统）项目、杭州新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科技中医诊疗类设备研发与制造项目、浙江柔灵科技有限公司额贴式脑电睡眠监测仪项目、杭州归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创面管理平台项目、台州童医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呼吸类医疗器械平台项目、苏州艾科脉医疗技术有限公司治疗房颤用陡脉冲消融设备及配套消融导管生产项目共十家企业入园项目相关事项进行了讨论，形成一致意见。现纪要如下：

一、会议认为，以上十个企业项目均符合医械小镇发展要求，原则上同意入驻医械小镇。

二、会议原则同意：

1. 康健苗苗（杭州）医药有限公司高端牙科产品智能制造基地项目同意入驻总部基地 A 楼、D 楼，面积 13774.2 m<sup>2</sup>，洁净厂房面积不超过 2000 m<sup>2</sup>。

2. 浙江赛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疫情期间紧迫扩产年产 4000 万离心管、滤芯生产线项目，于 2021 年 8 月入驻装修，2021 年 10 月至 2022 年 7 月陆续投入生产，同意补办相关入园手续。企业该项目按 2022 年 1 月入驻星石器科创中心 2 号楼，面积 8852.7 m<sup>2</sup>，洁净厂房面积 6369.6 m<sup>2</sup>。

3. 浙江睿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超声及射频类高端电外科手术器械生产基地项目入驻总部基地二期 C 楼 1-2 层，面积 2309 m<sup>2</sup>，洁净厂房面积 800 m<sup>2</sup>；江苏科标医学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共享微生

- 2 -

物实验室项目入驻总部基地二期 H 楼 3 层，面积 1202.038 m<sup>2</sup>，洁净厂房 600 m<sup>2</sup>；浙江影加医疗设备有限公司（肺科及牙科导航系统）项目入驻戴圣思 CDMO 平台；杭州新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科技中医诊疗类设备研发与制造项目入驻总部基地二期 F 楼 1-2 层，面积 2309.9 m<sup>2</sup>；浙江柔灵科技有限公司额贴式脑电睡眠监测仪项目入驻总部基地二期 H 楼 5 层，面积 1202.038 m<sup>2</sup>；杭州归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创面管理平台项目入驻总部基地二期 E 楼 1-2 层，面积 3016 m<sup>2</sup>，洁净厂房 1250 m<sup>2</sup>；台州童医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呼吸类医疗器械平台项目入驻总部基地一期 4 楼，面积 2770 m<sup>2</sup>，洁净厂房面积 1500 m<sup>2</sup>，以上七家企业项目按照第十次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的《仙居县医械小镇企业培育期管理办法（试行）》文件精神签订入驻协议。

4. 以上厂房面积、洁净厂房面积最终以实测为准，企业产值、税收作为入驻协议签订的前置，租金减免、洁净车间装修补贴等具体条款以协议为准。

三、会议要求各相关部门要按照相关规定主动跟进，提前介入，积极做好后续服务。

四、各企业要按要求合理节约使用厂房，加快入驻、办理环保、消防和安全生产等各项手续，做好厂房规划及设备安装，尽快投产。

---

发：入园项目联席会议召集人、副召集人，各成员单位。

- 4 -